

中 科 礦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2 0 1 4 | 年 報

CST 中 科 礦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衝 破 舊 界 限，
探 索 新 境 界 >>>



中科礦業概況



中科礦業 - 香港

開採方式

露天開採

現狀

生產中

選冶方法

堆浸及

溶劑萃及電解技術

產品

相等於倫敦金屬交易所

A 級級別之電解銅



Lady Annie 營運

(澳洲 - 100% 擁有權)

目錄

2	主席報告	41	企業管治報告
4	項目概覽	48	財務概覽
21	企業可持續發展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25	管理層報告	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6	董事履歷詳情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董事會報告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6	財務概要
		127	本集團持有物業詳情
		128	公司資料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向各位報告，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錄得紮實成績，且推出多項振奮人心的舉措，持續營造豐碩機遇。此等措施的目的是維持我們現有營運，同時探索新的機遇，於本集團整體而言，既奏即時之效，也見長遠裨益。

Lady Annie營運當年再報正面消息，產量穩定、表現平穩。過去十二個月，環球市場經歷銅價下跌，我們趁機實施幾項增強補弱措施，提升礦山整體

營運效益。有關改進計有成本節約措施、員工班次調整，儘管引致收益輕微下挫，但將擺正Lady Annie定位，迎接長遠成功。重要的是，以上種種達成時，並無對礦山安全表現、環境關注及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構成任何阻礙。

在實施該等新增強補弱措施後，我們預期來年Lady Annie銅產量維持穩定。雖然礦山儲量有所耗損，但是持續的資源開發鑽探與勘探計劃將有助於延長Lady Annie營運年限。與此同時，正在審



查及調整Anthill項目的採場設計及預計營運成本。目前，與傳統土地擁有者的談判進展順利，本公司期望Anthill項目之採礦許可證可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授出。我們滿懷期望奔赴這趟新的徵程，料此舉將於近期及長期都為我們帶來眾多機遇。

展望未來，本集團繼續突破重重框框，開闢全新疆界。我們持續物色新的投資機遇，探索創新領

域，不斷為公司創造價值、為股東帶來回報。我們盼望未來數月高奏凱歌。

此致

主席
趙渡

An aerial photograph of a large-scale industrial construction project. The site is dominated by several massive, cylindrical storage tanks under construction, their surfaces appearing as a grid of steel and concrete. In the foreground, there are several large, rectangular industrial buildings with corrugated metal roofs. A network of roads and utility lines crisscrosses the site. In the background, a series of blue water treatment or processing tanks are visible, along with a line of trees and a clear sky. The overall scene depicts a complex and active industrial development.

項目 概覽



項目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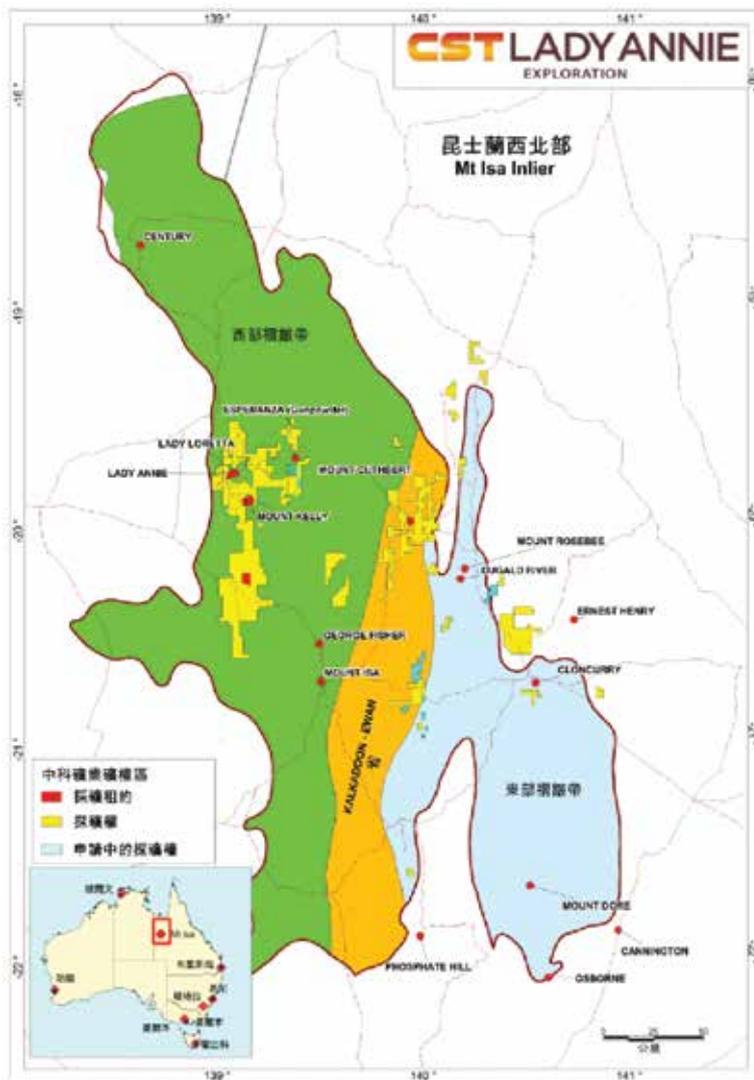


圖1：Lady Annie礦場及勘探礦權區以及Mt Isa Inlier地區其他主要礦床的位置

Lady Annie營運

採出礦石(噸)

4.67 百萬

產量(噸)

20,051

收益(美元)

152 百萬
約

項目說明及位置

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 (「Lady Annie營運」) 包括在澳洲昆士蘭州的一個銅礦及加工設施。該礦山位於Mount Isa礦區中心西北部約120公里。

Lady Annie營運由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科礦業」)擁有100%股權。

採礦營運包括向堆浸場供應礦石之多個露天礦床。所產生之溶劑隨後在鄰近冶煉廠進行萃取及電積，以生產出相等於倫敦金屬交易所A級級別之電解銅銅板。

Lady Annie營運亦控制Lady Annie礦場附近範圍超過3,000平方公里的潛在勘探礦權區，該礦權區貫穿全球知名的Mount Isa Inlier地區的三個地質大省(圖1)。

Mount Isa Inlier擁有多個世界級銅、鉛、鋅及銀礦床。該地區蘊藏全球21.2%鉛資源、11%鋅資源、5%銀資源及1.7%銅資源。(昆士蘭礦業及能源部2007)

1. 經營業績

下表分別載列Lady Annie營運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若干主要營運資料：

主要營運資料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採礦量	採出總量(噸)	9,924,408	12,902,586
	礦石量(噸)	4,669,561	3,237,911
	礦石品位(銅%)	0.83%	0.95%
	含銅量(噸)	38,884	30,665
堆疊量	礦石量(噸)	2,760,369	2,869,237
	礦石品位(銅%)	1.01%	0.99%
	含銅量(噸)	27,747	28,364
產量	電解銅(噸)	20,051	22,018
銷售	電解銅(噸)	21,237	21,312
	平均價格(美元/噸)	7,151	7,865
	收益(千美元)	151,861	167,613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Lady Annie營運勘探、採礦及開發活動的支出：

	千美元
行政	102
營地開支	164
顧問及承包商開支	1,211
消耗品	280
鑽探及分析試驗開支	2,006
機器及設備	87
採礦租約及礦權區費用	311
其他	414
員工成本	2,523
總計	7,098

2. 開採、堆疊及選冶營運

2.1 開採

年內的採礦工作於Mount Clarke、Flying Horse及Lady Annie礦坑進行。

本年度的開採總體積為4,884,371實立方米。

本年度所開採的高品位礦石總噸位為3,393,956噸。

本年度的高品位礦石銅品位平均值為0.98%。

本年度的高品位礦石金屬含量為33,252噸。

本年度採礦工作取得的重大進展如下：

- 對Lady Annie、Flying Horse及Mount Clarke礦坑的設計改善正在進行中，以尋求機會提高儲量。
- 成功將高品位過渡礦石與氧化礦石相混合。
- 成功轉用一家新的公路貨運承包商，從而大幅降低成本。
- 就乾燥設備的租用期限、鑽孔與爆破、以及品位控制分析進行協商，從而大幅降低成本。
- 自由挖掘氧化礦(而非在挖掘前爆破)，從而減低鑽孔及爆破成本，亦可對較硬的物料進行鑽孔加密。
- 地質師致力於填圖及確認礦石位置，以協助挖掘機操作員減少礦石損失及稀釋。地質填圖亦有助於鑽孔及爆破圖樣設計。
- 品位控制試驗出樣本收集的另一個替代方法。
- Lady Annie及Flying Horse礦坑的開發旨在改善礦坑在雨季的排水功能。

2.2 堆疊礦石銅品位

圖2列示自本年度的每月堆疊礦石銅品位。於本年度，2,760,000噸(干重)礦石用於選冶堆疊，銅品位平均值為1.01%。期內礦石品位基本保持一致，而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三月期間礦石品位則輕微下滑，此乃由於高品位礦石數量減少所致。

我們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中旬起開始將Lady Annie過渡礦石長期加入混料內，目前破碎裝置內10%的礦石均為Lady Annie過渡原料。添加過渡原料導致鈣品位出現預期增加。為緩解高鈣品位對生產造成的影響(主要涉及堆浸工藝中的銅萃取率降低)，我們努力確保於成團過程中加入浸取所需的大量硫酸。為達致上述目的，我們已對若干工藝作出改善，包括建設第三座硫酸儲罐及於制粒機中安裝更大的酸流量控制閥。

第三階段堆浸墊擴充項目的初步堆疊工作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完成。目前，第三階段後續堆疊工作計劃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展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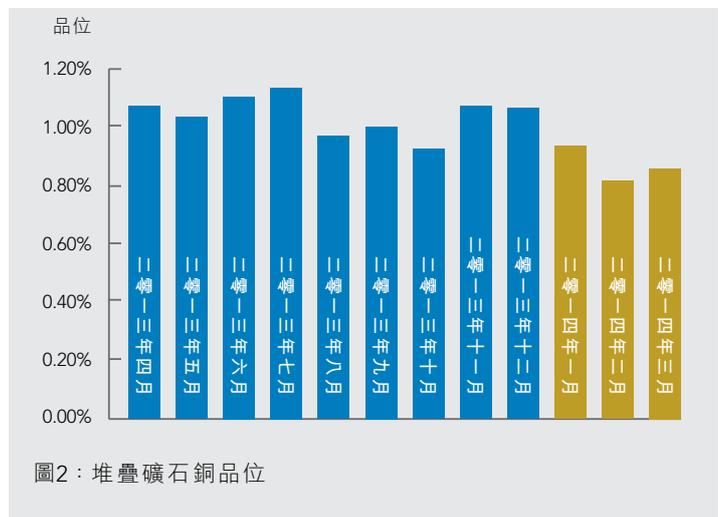


圖2：堆疊礦石銅品位

2.3 堆疊銅金屬量

圖3列示自本年度的每月堆疊金屬量。已堆疊27,747噸銅金屬。二零一三年八月的較低產值與濕礦石產生的營運問題直接相關。堆疊循環中對一個主要輸送機的追蹤問題亦導致堆疊噸數下降。粉碎率及堆疊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有所增加，導致整體堆疊噸數不斷增加。

二零一四年二月及三月均受到每年雨季引致的潮濕天氣狀況所影響，從而導致了粉碎及堆疊循環的較長時間生產停工，並造成堆疊礦石的浸出物增加，從而影響銅的萃取率。與上幾個月相比，整體銅品位下降亦導致堆疊銅噸數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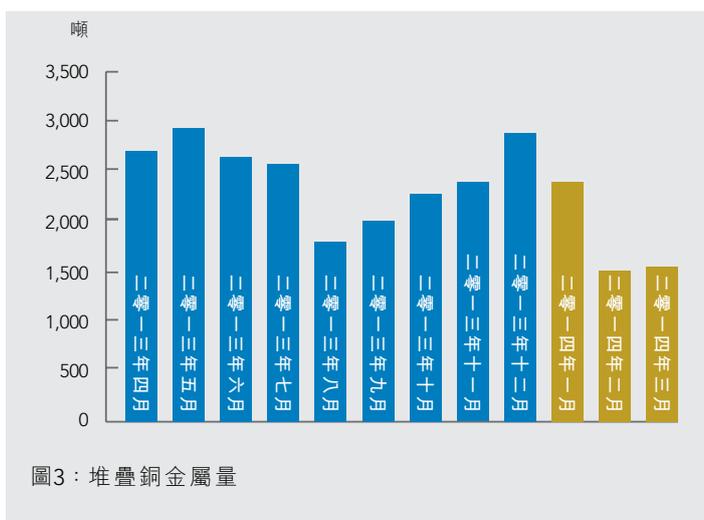


圖3：堆疊銅金屬量

2.4 電解銅生產

圖4列示本年度每月電解銅產量。Lady Annie營運於年內共生產20,051噸電解銅。

於本年度，選冶部門著重進行負極隔板整修及質量控制。所購買的雙電解槽短路框可對電解槽進行持續清理，亦可避免今後清理期間關閉電解槽的問題。對質量控制的重視導致被降級至B級的電解銅產量大幅減少。

二零一四年三月，大量暴雨導致酸化浸出溶液被稀釋且令堆浸墊整體性遭到破壞，以致銅萃取率降低，進而導致銅剝離量下降。我們正不斷改進生產技術，增加選冶過程中的硫酸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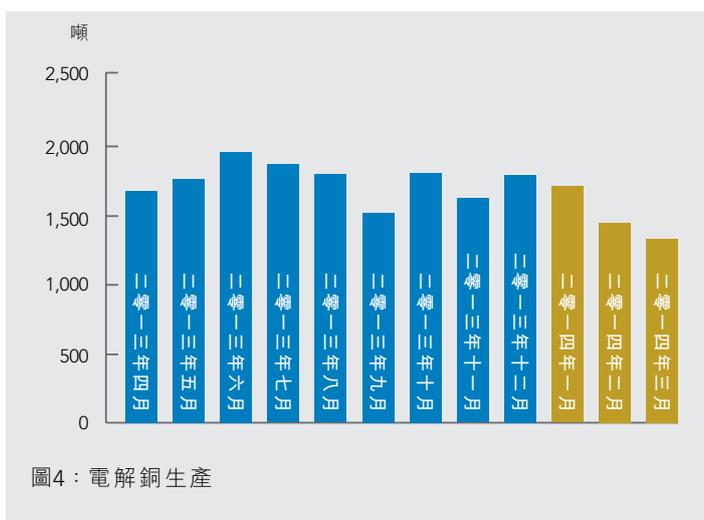


圖4：電解銅生產

我們於二零一四年三月開展操作自動剝離機(「剝離機」)培訓課程，旨在為所有電解冶煉員工提供操作指引。剝離機的使用量自二零一四年初開始逐漸增加，隨著時間的推移仍呈增長趨勢。

2.5 過渡礦石選冶

我們正在對過渡礦石選冶的有效性進行調查，並已成功進行初步廠房試驗。然而，因為過渡礦石的浸取速度較慢，其浸取特性有別於傳統氧化礦。由於過渡礦石含有較高百分比之耗酸礦物(主要為鈣及鎂)，故此過渡礦石選冶亦須耗用更多酸。

目前，10%混合礦石長期來自Lady Annie過渡礦石。這種混合策略在減少過渡礦石的耗酸影響的同時，確保礦石品位更趨一致。

Lady Annie營運亦在研究次級硫化礦石(如輝銅礦石)的處理方法。目前正在評估開採成本及選冶方法。

3. 勘探

3.1 合資格人士聲明

以下有關勘探結果的資料以Alasdair Smith先生(「Smith先生」)編撰或監察的信息為基礎，Smith先生擁有地質學理學學士學位，並且是澳洲採礦及冶金協會會員。Smith先生是Lady Annie營運之全職員工，對相關礦化類型擁有豐富經驗，符合「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採儲量的報告規則」(二零一二年版JORC規則)所定義之合資格人士。Smith先生同意將本文所涉及資料按其呈現形式及內容發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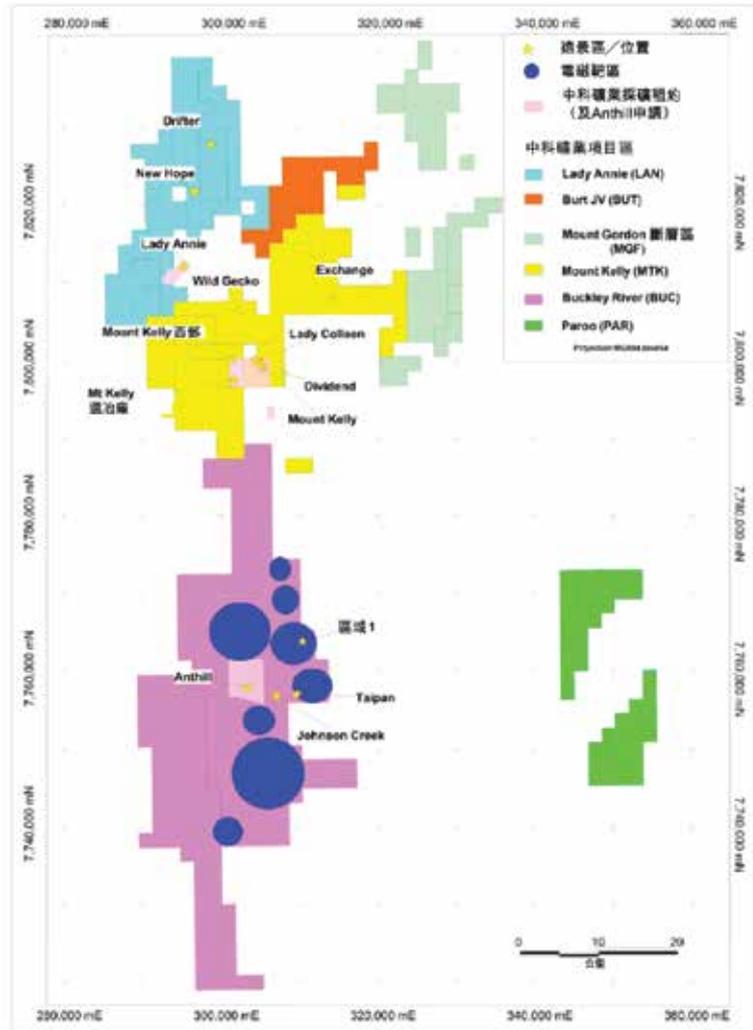


圖5：在Western Block礦權區進行勘探的項目區域及勘探區

3.2 勘探活動概況

本年度之活動主要集中於Lady Annie、Mt Kelly、Buckley River及Cameron River項目區域氧化銅及硫化銅礦體之勘探。

已於Drifter、New Hope、Lady Colleen、Anthill及Johnson Creek等勘探區完成近地表氧化銅礦體鑽探計劃。亦已對透過地球物理及地質數據得出之氧化銅靶區進行地區性鑽探。已於Lady Colleen、Exchange、Dividend、Yellowstone及Mountain View等勘探區完成較深的硫化銅礦體鑽探計劃。已自Lady Colleen、Anthill、Johnson Creek、Area 1及Dividend等勘探區鑽探到大量低品位氧化銅截面。已自Lady Colleen及Mountain View兩個勘探區鑽探到較高品位但數量有限的硫化銅截面。本年度合共完成254個鑽孔，深度達31,316米。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八月，已採用航空電磁技術(「航空電磁」)對Western Block大部分礦權區進行地球物理學測量。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份完成航空電磁測量區南部區塊數據與現有地球化學及地質數據的整合及闡釋，藉此發現16個可能為氧化銅礦體的區域。作為氧化銅鑽探計劃的一部分，我們已對多個靶區進行鑽探測試。

已對Cameron River項目進行詳細的地面磁法勘探，勘探範圍覆蓋自Town View勘探區至Mountain View勘探區超過2.5公里長的礦脈。數據闡釋表明可能存在硫化銅礦體。鑽探測試已經進行。探測到大量低品位硫化銅礦體。

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五月，採用直升機載亞聲頻磁測技術對Cloncurry項目區域的選定區域進行地球物理學測量。測量目的旨在確定「隱藏」(被覆蓋)礦體的結構及潛在向量。測量數據將於二零一四歷年作出闡釋。

地質填圖及土壤取樣計劃已在Johnson Creek、Taipan、Exchange、Mount Kelly West及Wild Gecko等勘探區進行。若干銅異常礦體有待進行鑽探測試。

我們已對Western Block及Miranda項目的礦權區進行一系列靶區界定研究，涵蓋地質、地球物理及地球化學等多個領域，確定共43個靶區，實地後續工作將於二零一四歷年進行。

鑽探目標	反循環鑽探		金剛石鑽探		總計	
	米	鑽孔數量	米	鑽孔數量	米	鑽孔數量
氧化銅礦體	25,987	240	0	0	25,987	240
硫化銅礦體	1,670	2	3,649	12	5,329	14
總計	27,657	242	3,649	12	31,316	254

1,274米的反循環鑽探採用以預鑽金剛石鑽孔

表1：勘探鑽探

3.3 勘探 — Western Block 礦權區

Lady Annie 營運的 Western Block 勘探礦權區包括以下項目區域 — Lady Annie (LAN)、Burt JV (BUT)、Mount Gordon 斷層區 (MGF)、Mount Kelly (MTK) 及 Buckley River (BUC)。

鑽探 — 氧化銅靶區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期間完成了9個深度達618米的反循環鑽孔，以提升先前鑽探的氧化銅密度及於西北部測試更多氧化銅資源。該項目包含的重要礦段為：

- MTKC0609 21米以下23米 @0.35%銅
- MTKC0613 3米以下13米 @0.29%銅
- MTKC0614 12米以下25米 @0.29%銅
- MTKC0615 13米以下12米 @0.27%銅
- MTKC0616 20米以下7米 @0.43%銅及39米以下3米@0.82%銅

鑽探結果並未使 Lady Colleen 現有氧化銅資源量大幅增加。儘管如此，Lady Colleen 的氧化物礦體仍具備多項優勢，例如位於授權中科礦業採礦租約範圍內，隱伏深度較淺，且鄰近 Mt Kelly 煉冶廠 (4 公里)。

Anthill Copper 礦床位於 Mt Kelly 煉冶廠以南 40 公里處，目前正處於開採前期開發階段。本年度於 Anthill 礦床及廣闊的 Buckley River 項目區域附近進行勘探及資源延伸鑽探。該鑽探項目以淺生氧化銅「礦物帶」以及與氧化物及硫化物礦體有關的蝕變類型為目標。鑽探分兩個階段進行。

1) 以地表化學及歷史鑽探為基礎的目標界定鑽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九月進行，旨在對衛星礦床至 Anthill 區域及 Anthill 採礦租約申請區域的氧化銅進行測試。鑽探間距旨在按照 Lady Annie 營運目前正在開採或正在開發的經濟礦床的已知區域 (500 米 x 500 米) 探測礦床的痕跡。該項目合共完成 108 個鑽孔，深度達 12,061 米。於 Anthill 南部及東南部以及 Johnson Creek 鑽遇的潛在「暈狀」礦段包括：

- Anthill 南部及東南部： 16 米 @0.14% 銅及 14 米 @0.19% 銅
- Johnson Creek： 30 米 @0.19% 銅、42 米 @0.14% 銅、14 米 @0.18% 銅及 36 米 @0.14% 銅

我們隨後立即對靶區界定鑽探過程中鑽遇的「暈狀」品位礦段進行進一步鑽探。後續鑽探對 Anthill 南部勘探區的進一步勘探活動範圍做出界定。

2)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十二月期間對航空電磁數據所得出的靶區進行鑽探。該項目共完成 117 個鑽孔，深度達 12,186 米。Area 1 勘探區 (BUC) 的鑽探結果令人鼓舞。該項目包含的重要礦段為：

- BURC0650： 34 米 @0.32% 銅及 14 米 @0.26 克／噸金
- BURC0658： 28 米 @0.12% 銅

二零一四年三月底進行反循環鑽探項目以跟進由 Area 1 鑽孔所得之重要結果，共完成 11 個鑽孔。

在 Buckley River 項目區域共完成 225 個反循環鑽孔，深度達 24,247 米。

為對二零一二年完成的鑽探活動進行跟進，我們於Drifter勘探區(LAN)完成3個深度達384米的反循環鑽孔，於New Hope勘探區(LAN)完成2個深度達396米的反循環鑽孔。

鑽探 — 硫化銅靶區

二零一三年前於Lady Colleen (MTK)鑽探測試氧化銅礦體時，在Spinifex斷層北傾40度的位置鑽遇硫化銅礦體。鑽遇的過渡礦及硫化銅礦段包括：

- MTKC0548 162米以下41米 @3.7%銅
- MTKC0546 174米以下21米 @2.2%銅

本年度完成7個深度達3,125.5米的反循環／金剛石鑽孔，旨在對該礦體下方的延伸區域進行測試。所有鑽孔皆在預計位置鑽遇碳酸鹽及硫化礦脈。鑽孔MTKCD080W1探明新的蝕變及礦化類型(黃鐵礦 — 方鉛礦礦體出現廣泛硅蝕變)，該蝕變按序列穿過石英岩。該項目包含的重要礦段為：

- MTKCD075 398米以下10米 @1.05%銅
- MTKCD076 298米以下5米 @0.86%銅及309米以下7米@0.93%銅
- MTKCD078 256米以下5米 @1.02%銅
- MTKCD079 168米以下3米 @1.87%銅

鑽探確定低角度的Spinifex斷層是Mt Kelly主要礦化帶的控制區域。來自該項目的數據將納入Mt Kelly硫化銅進一步勘探的模型之中。

在Exchange勘探區(MTK)中，完成了2個深度達719米的金剛石鑽孔。這些鑽孔旨在測試含銅異常的燧石層，該岩層與Redie Creek斷層相毗鄰。鑽孔MEXD001在井段178–180米及186–204米間鑽遇了黃銅礦及與其伴生的石英碳酸鹽脈。該礦體不具備經濟可採性。該區仍被認為是一個潛在的硫化銅層系，需要進一步跟進。

在Dividend勘探區(MTK)中，完成了2個深度達396米的反循環鑽孔。鑽探以Dividend Hill上的鐵礦石露頭為目標，對已知氧化銅區域進行南傾的硫化銅給礦構造測試。結果並無發現任何給礦構造。來自該氧化帶最好的鑽探成果包括：

- DVDC0017 18–33米以下15米 @0.23%銅及45–57米以下12米@0.34%銅
- DVDC0018 18–24米以下6米 @0.30%銅

地質填圖及土壤取樣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進行地質填圖及土壤取樣，覆蓋Johnson Creek及Taipan兩個勘探區(BUC)的11個區域。地質填圖及土壤取樣圈定了多個須進行後續鑽探測試的靶區，並成為上述氧化銅靶區界定鑽探計劃的一部分。多個靶區仍未進行測試，有待作出進一步跟進。

填圖及對Exchange勘探區的土壤樣本進行便攜式X射線光譜儀分析后，發現進行鑽探測試的鐵礦石上500米 x 200米區域內的土壤存在異常(含銅量高達0.77%)。

於七月份在Mount Kelly採礦租約範圍內收集389個土壤樣本。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份在Wild Gecko勘探區南部地區收集的303個土壤樣本反映了600米(低水平)的銅異常，預計該地區存在Mount Kelly斷層，惟有待作出進一步考察。

航空電磁測量

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至八月完成了7,900線公里的航空電磁測量，覆蓋了Lady Annie營運於Mt Isa Inlier西部褶皺帶區域的大部分礦權區（LAN、BUT、MGF、MTK及BUC項目地區）。

本次測量旨在通過對銅礦體的蓋層深度、斷層及潛在主岩進行填圖，以圈定新的氧化物及硫化物靶區。最好的氧化銅勘探潛力區位於測量區的南部區塊，該地區的風化剖面保存良好。

地球物理數據的闡釋

Lady Annie營運地質師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完成航空電磁測量區南部區塊數據與現有地球化學及地質數據的整合及闡釋，籍此發現16個可能為氧化銅礦體的區域。作為氧化銅鑽探計劃的一部分，我們已對多個靶區進行鑽探測試。將於二零一四歷年對測量區北部區塊的航空電磁數據作出分析及闡釋，以圈定靶區。

Southern Geoscience Consultants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繪製Anthill、Johnson Creek、Mount Kelly及Redie Creek勘探區的地球物理數據3D視圖，以期更好地瞭解沉積單元底層的磁性火山岩（Eastern Creek火山岩）的結構及深度／幾何結構。

靶區生成研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月，外部地質顧問對Western Block礦權區進行靶區生成研究，以確立二零一四年進一步的勘探目標。該研究整合地球物理、地球化學、地質及輻射測量資料，致力於確定銅礦體的控制結構。共發現23個銅礦目標、2個層控鋅-鉛-銀目標及1個沉積岩型金礦。這些目標將於二零一四歷年進行實地評估。

輻射測量數據集審閱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Lady Annie營運地質學家進行的鈾／鈷比值異常評估發現34個實地調查目標，鈾／鈷比值異常可顯示與礦化有關的蝕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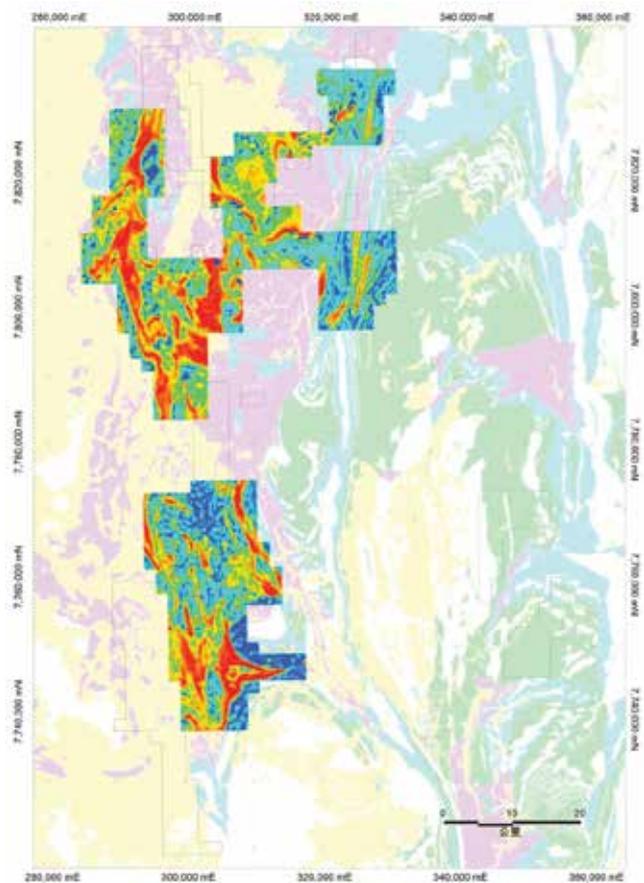


圖6：航空電磁測量覆蓋中科礦業於Western Block大部分礦權區

3.4 勘探 — Central Block 礦權區

Lady Annie 營運的 Central Block 勘探礦權區包括以下項目區域 — Miranda (MIR)、Paroo (PAR)、Round Mount (RND) 及 Cameron River (CAM)。

地面磁法測量

在 Cameron River (CAM) 項目進行的地質勘察確定了 Town View 及 Mountain View 勘探區域內磁鐵礦及硫化銅之直接關聯。該區自一九七一年開始的鑽探報告中包含了以下鑽遇信息：

- P1 37米 @2%銅
- YDH1 114米 @0.96%銅
- YDH3 74米 @0.52%銅

Terra Search Pty Ltd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完成了綫間距為 50 米的地面磁法測量，覆蓋了包括這兩個勘探區在內的超過 2.5 公里長的區域。在 Mountain View 以北區域內，分辨率有所提高的地面勘探數據顯示（相對於 400 米間距的航測數據），有很多過往鑽孔遠離已發現的潛在磁異常體。

鑽探 — 硫化銅目標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期間，我們在 Mountain

View 及 Yellowstone 勘探區進行了深度為 1,091.1 米涉及 3 個金剛石鑽孔的項目，以測試未來進行地面磁法勘探的區域。鑽探旨在於一個以磁鐵礦為主的鐵氧化物銅金礦（「IOCG」）測試硫化銅，與 Ernest Henry 礦山類似。鑽探貫穿銅礦體，礦體形式為沉積物及變質火山岩的角閃石、磁鐵礦蝕變帶之黃鐵礦、磁黃鐵礦及磁鐵礦結合黃銅礦。

- CAMD004 60.5 米以下 87.5 米 @0.26% 銅，0.11 克／噸金包括：
 - 68 米以下 3 米 @1.38% 銅，1.15 克／噸金
 - 126 米以下 2 米 @1.04% 銅，0.07 克／噸金
 - 139.3 米以下 1 米 @1.16% 銅，0.06 克／噸金
- CAMD006 12.6 米以下 58.4 米 @0.20% 銅，0.02 克／噸金包括：
 - 28 米以下 1 米 @1.61% 銅，0.04 克／噸金
 - 99 米以下 98 米 @0.22% 銅，0.06 克／噸金包括：
 - 99 米以下 2 米 @1.21% 銅，0.14 克／噸金
 - 117 米以下 2 米 @1.30% 銅，0.04 克／噸金
 - 169 米以下 3 米 @1.03% 銅，0.17 克／噸金
 - 196 米以下 1 米 @1.93% 銅，0.19 克／噸金

Mountain View 勘探區岩芯由具備 IOCG 成礦經驗的顧問（Pat Williams 博士）審查，其已確認岩芯顯示出與 Cloncurry 地區 Ernest Henry、Osborne 及 Strata 等類似的 IOCG 礦床特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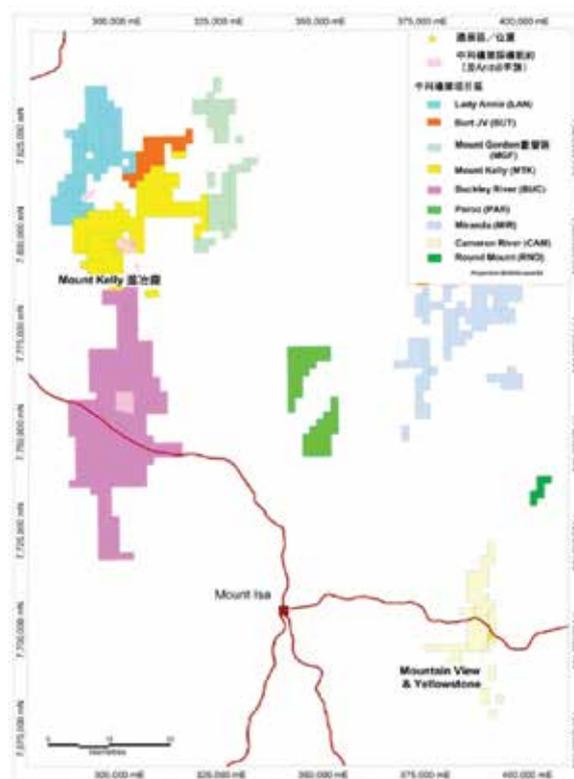


圖 7：Mountain View 及 Yellowstone 勘探區鑽孔的位置 — Cameron River 項目

地球物理數據集的闡釋

Geo-Discovery Group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對Cameron River及Round Mount項目區地球物理數據集的闡釋顯示該兩個區域與IOCG系統關係密切。

靶區生成研究

Terra Search Pty Ltd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至十月期間在Miranda (MIR)項目區進行了當地地質、航空磁法及礦權區已知銅礦研究，確定了17個待調查靶區。對其中9個靶區進行地質勘察後發現4個靶區可進行進一步勘探工作，3個區域可作進一步的實地勘察。所有該地區的進一步工作將於二零一四歷年進行。

3.5 Eastern Block礦權區

Lady Annie營運的Eastern Block勘探礦權區包括以下項目區 — Cloncurry (CLO)及Cloncurry North (CLN)。

直升機亞聲頻磁測地球物理測量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五月在Cloncurry (CLO)項目區的選定區域進行了直升機亞聲頻磁測地球物理測量。該勘察旨在確定「隱藏」(被覆蓋)礦化帶的結構及潛在向量。測量數據將於二零一四年闡釋。

3.6 二零一四歷年勘探計劃

本歷年的勘探將繼續專注於尋找氧化銅資源，以延長Lady Annie營運的年期。一個包含噸位／品位／鈣含量／剝採率／卡車運輸距離變量的經濟銅礦模型已被建立，其將被用作氧化銅勘探優先靶區指引。當勘探區的鑽探結果顯示重要鑽遇信息，則會將已詮釋變量輸入模型，倘其經濟可行，便會作進一步開發。若計算結果低於經濟礦床的參數，則將會繼續進行勘探以尋找有利於採礦營運的其他礦床。

對Lady Annie營運礦權區歷史紙質地質檔案的詳細審閱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初完成。此次審閱發現的所有相關數據將轉換成數字格式，這樣可使用地理資訊系統(GIS)查詢其與重要礦體的關係。

Lady Annie營運已與澳大利亞國家科學機構Commonwealth Scientific Industrial Research Organisation (CSIRO)合作，開發Mount Isa Inlier基礎及貴金屬礦化的成因、蝕變及元素伴生新模型。此項研究將提供調查目標，並對Lady Annie營運二零一四年及以後的勘探方法產生影響。希望「尖端」科學及創新的勘探可令Lady Annie營運在區內具備競爭優勢。

通過二零一三年底及二零一四年初進行的研究，Lady Annie營運已開發超過40個結構可控的後成銅金及氧化鐵銅金礦床目標。該等目標將於二零一四年進行實地優先及系統性評估。當最初勘探結果理想時，將使用低成本的回轉式鼓風鑽探對經濟礦化帶的深度進行測試。

4. 礦產資源及儲量

4.1 合資格人士聲明

以下與礦產資源有關的資料已在擁理學學士及土著管理學碩士的Joseph Fellows先生(「Fellows先生」)全面監督及指示下完成，Fellows先生為「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採儲量的報告規則」(二零一二年版本的JORC規則)所定義的合資格人士。Fellows先生對相關礦化類型及礦床類型及相應活動擁有豐富經驗，符合合資格人士判斷之標準。Fellows先生為Lady Annie營運之全職僱員，同意將本資料按其呈列之形式及內容發表。

以下與礦產資源有關的資料根據並準確反映Golder Associates Pty Ltd(「Golder」)總地質師Matthew Nimmo先生(「Nimmo先生」)(彼亦擁有土著管理學碩士)編製或監督的數據。Nimmo先生具有「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採儲量的報告規則」(二零一二年版JORC規則)所定義為合資格人士的資格，對相關礦化類型及礦床類型及相應活動具有充足經驗。Nimmo先生為Golder之全職僱員，同意將本資料按其形式及內容發表。Golder為Lady Annie營運委聘進行資源及儲量估算的一間獨立資源行業顧問公司。

以下與礦產儲量有關的資料根據並準確反映Golder總採礦工程師Ross Bertinshaw先生(「Bertinshaw先生」)澳洲採礦及冶金協會會員編製或監督的數據。Bertinshaw先生具有「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採儲量的報告規則」(二零一二年版JORC規則)所定義為合資格人士的資格，對相關礦化類型及礦床類型具有充足經驗。Bertinshaw先生為Golder之僱員，同意將本資料按其形式及內容發表。Golder為Lady Annie營運委聘進行資源及儲量估算的一間獨立資源行業顧問公司。

4.2 礦產資源概覽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Golder向Lady Annie營運遞交一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礦產資源量估計報告」。這並非新的資源量估計，而是根據自二零一二年七月最後一次估計的實地開採貧化礦石量得出的經修訂估計，且符合二零一二年版本的JORC規則報告。該等經修訂及更新的資源量數據載於下文表2。呈報的資源包括儲量。

Lady Annie、Lady Brenda (LAN)、Lady Colleen、McLeod Hill (MTK)及Anthill (BUC)礦床銅邊界品位為0.3%報告，Flying Horse、Mt Clarke及Swagman (MTK)礦床銅邊界品位為0.2%，與之前的報告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之當前總礦產資源量包括開採貧化礦石量為72.2百萬噸@0.67%銅，含銅量為486千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之Lady Annie營運「實地」貧化礦產資源量估計									
礦床	氧化礦	探明		控制		推斷		總計	
		百萬噸	%銅	百萬噸	%銅	百萬噸	%銅	百萬噸	%銅
Anthill (0.3%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2.73	0.77	6.07	0.71	0.14	0.37	8.94	0.73
	過渡礦	0.29	0.90	1.82	0.76	0.26	0.47	2.37	0.74
	硫化礦	0.02	0.70	0.84	0.61	1.67	0.54	2.53	0.57
	總計	3.04	0.79	8.73	0.71	2.07	0.52	13.84	0.70
Flying Horse (0.2%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2.46	0.49	1.67	0.41	0.07	0.25	4.19	0.45
	過渡礦	1.63	0.56	1.99	0.60	0.07	0.51	3.70	0.58
	硫化礦	1.03	1.09	6.38	0.79	4.43	0.72	11.85	0.79
	總計	5.13	0.63	10.04	0.69	4.57	0.71	19.74	0.68
Lady Annie (0.3%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0.78	0.71	1.61	0.53	0.03	0.44	2.42	0.58
	過渡礦	2.46	0.71	3.87	0.83	0.12	0.57	6.45	0.78
	硫化礦	0.57	0.92	3.95	0.89	0.49	0.58	5.01	0.86
	總計	3.81	0.74	9.43	0.81	0.64	0.57	13.88	0.78
Lady Brenda (0.3%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0.71	0.50	3.35	0.43	0.16	0.35	4.22	0.44
	過渡礦	0.39	0.60	3.09	0.53	0.65	0.46	4.13	0.52
	硫化礦	0.02	0.42	0.45	0.56	0.37	0.45	0.84	0.51
	總計	1.13	0.53	6.88	0.48	1.18	0.44	9.19	0.48
Lady Colleen (0.3%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0.11	0.63	0.09	0.52	0.20	0.58
	過渡礦	0.07	0.93	1.30	0.84	0.70	0.55	2.07	0.75
	硫化礦	0.07	1.08	1.93	1.14	3.62	0.75	5.62	0.89
	總計	0.14	1.00	3.35	1.01	4.41	0.72	7.89	0.84
Mt Clarke (0.2%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0.86	0.48	0.79	0.34	0.03	0.43	1.68	0.42
	過渡礦	1.45	0.48	0.39	0.37	0.01	0.29	1.85	0.46
	硫化礦	0.63	0.54	0.98	0.48	0.71	0.47	2.32	0.49
	總計	2.94	0.49	2.16	0.41	0.75	0.46	5.85	0.46
McLeod Hill (0.3%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0.48	0.35	0.48	0.35
	過渡礦					0.55	0.57	0.55	0.57
	硫化礦					0.39	0.56	0.39	0.56
	總計					1.42	0.49	1.42	0.49
Swagman (0.2%銅邊界品位)	氧化礦	0.14	0.67	0.03	0.62	0.02	0.53	0.19	0.65
	過渡礦			0.07	0.60	0.04	0.45	0.11	0.55
	硫化礦					0.03	0.45	0.03	0.45
	總計	0.14	0.67	0.10	0.61	0.09	0.47	0.33	0.60
總計	氧化礦	7.68	0.61	13.62	0.56	1.02	0.37	22.33	0.57
	過渡礦	6.29	0.62	12.53	0.69	2.41	0.52	21.23	0.65
	硫化礦	2.34	0.89	14.54	0.83	11.71	0.67	28.59	0.77
	總計	16.31	0.66	40.69	0.70	15.14	0.62	72.15	0.67

表2：Lady Annie營運總礦產資源量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礦產儲量概覽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Golder向Lady Annie營運遞交一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礦產儲量估算報告」。該儲量估算報告為二零一二年編製及報告的先前礦產儲量估算的更新。經修訂經濟假設已獲採用，且自二零一二年七月最後一次估計的實地開採貧化礦石量已根據二零一二年版JORC規則計入及報告。該等經修訂及更新的儲量數據載於下文表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之當前總礦產儲量包括開採貧化礦石量為3.23百萬噸@0.87%銅，含銅量為28千噸。

未於礦石儲量呈報的額外資料包括原礦堆存及Lady Brenda礦床原處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調查原礦堆存含有0.39百萬噸@1.12%銅，較低品位的儲量含有1.82百萬噸@0.42%銅。Lady Brenda含有礦內氧化物資源量0.28百萬噸@0.74%銅，且已制定初步採礦計劃以進行經濟分析。

礦床	類別	礦物類型	噸 (百萬噸)	銅品位(%)	含銅量 (千噸)
Lady Annie	證實礦產儲量	氧化礦	0.25	1.04	3
		過渡礦	0.15	1.36	2
		小計	0.40	1.16	5
	概略礦產儲量	氧化礦	0.23	1.03	2
		過渡礦	0.35	1.26	4
		小計	0.58	1.17	7
	證實+概略 Lady Annie總計		0.98	1.17	11
Mt Kelly	證實礦產儲量	氧化礦	1.22	0.67	8
		過渡礦	0.59	0.67	4
		小計	1.81	0.67	12
	概略礦產儲量	氧化礦	0.22	0.95	2
		過渡礦	0.22	1.17	3
		小計	0.44	1.06	5
	證實+概略 Mt Kelly總計		2.25	0.75	17
總計	證實礦產儲量	氧化礦	1.47	0.73	11
		過渡礦	0.75	0.81	6
		小計	2.21	0.76	17
	概略礦產儲量	氧化礦	0.46	0.99	5
		過渡礦	0.56	1.22	7
		小計	1.02	1.12	12
	證實+概略所有Lady Annie營運總計		3.23	0.87	28

(可能因為數據湊整而出現細微差異)

表3：Lady Annie營運總礦產儲量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關二零一四年Lady Annie項目資源及儲量的進一步詳情以及最新資源及儲量報告的副本，可登陸本公司網站(www.cstmining.com)獲取。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Golder完成了Anthill礦床的資源及儲量估算。有關該等資源的詳情已公佈於中科礦業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刊發的公佈。作為估算的一部分，礦坑優化乃使用Lady Annie及Mt Kelly礦床及Anthill項目定義的礦內可開採資源所採用的類似經濟參數及修正係數進行。Anthill的礦內可開採礦產資源於表4載列。該等資源包括礦石損失及稀釋，中科礦業認為在獲授目前正在申請的Anthill採礦租約區ML90233後，該等資源應可轉變為儲量。本資料乃為表3所載礦產資源的補充。

礦床	類別	礦物類型	噸 (百萬噸)	銅品位(%)	含銅量 (千噸)
Anthill	探明礦產資源量	氧化礦	1.32	0.99	13
		過渡礦	0.04	1.85	1
		小計	1.36	1.02	14
	控制礦產資源量	氧化礦	2.07	1.06	22
		過渡礦	0.11	1.94	2
		小計	2.18	1.10	24
		總計	3.54	1.07	38

(可能因為數據湊整而出現細微差異)

表4：Lady Annie營運的潛在額外礦產儲量(有待授予Anthill採礦權)

有關該等資源的進一步詳情以及「二零一二年Anthill銅礦礦產資源估算」報告的副本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企業

可持續 發展報告



企業可持續發展報告

健康、安全、環境及社區

健康及安全

過去十二個月期間礦區的多項安全表現得到顯著改善；值得注意的是，每月工傷統計數據顯著下降，部分可歸功於使用不間斷工作場所危害識別系統及提高行動結束率。

失時工傷發生頻率於本年度繼續呈下降趨勢；礦區傷亡數量及傷重程度顯著下降對該趨勢構成支持。中科礦業的零傷亡主要倡議繼續為礦區所有員工及承包商的目標。

基於計算機的Cintellate程序已成為分析Lady Annie營運安全表現數據的重要工具，透過相關系統所獲取的報告可開發出新的特定安全措施。其發現事故及工傷趨勢的能力令報告期內的整體事故數量減少。

礦區審核計劃及區域檢查項目正在進行，礦區的管理潛在危險普遍得到改善。由於對礦區進行風險評估，空氣污染物及噪音的衛生監測已降至六個月一次。過往十二個月一次的監控所識別出的問題區域已實施控制措施減少人員受傷風險。手工剝採輸送滾筒改為橡膠混合物是進行噪音監控計劃的直接措施。

安全部門通過合理利用由具備所需醫療技能的安全領域人力資源進行重組，代替設立獨立護理團隊。

通過實行多項措施對培訓部進行精簡，包括Lady Annie營運與有能力提供所有認可培訓的註冊培訓機構合作。這樣做可令現場培訓人員滿足所有培訓需求，而無需引入外部供應商。

事故應變培訓繼續專注於板塊培訓，已經完成涵蓋危害物質、垂繩救援、車禍救援及消防訓練。礦場每周均舉行培訓，務使員工掌握最新技能，且礦區經常有應急反應小組駐紮。



圖1：應急小組：二零一三年應急小組培訓

環境

報告期內環保部門在若干方面取得明顯改進。採樣技術的改變令進行水質量分析的樣本數量增加，豐富了租約區內自然變異的知識庫。加上將歷史數據輸入到專業環境軟件數據庫及分析包，可提高所收集環境信息的數量及質量。其他改進包括3個新的監測孔、其他監控基礎設施的翻新以及根據ISO14001準則對環境管理系統作出的修改。

已提交予州及聯邦監管機構的環境管理報告包括：年度地下水報告、週年申報表、經營計劃、國家污染物目錄、大壩安全檢查、接收環境監測計劃報告、國家溫室及能源報告系統及節能機會計劃。節能機會計劃應提供一份整個機構能源使用效能的正式框架。報告期內能源使用總量有所下降。

在環保方面，已完成提交並接受所授Anthill項目礦權區的環境管理計劃，批准後已開始進行營運工作，該工作需在授予探礦權後立即展開。與地主及傳統土地擁有者進行的談判進展順利，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內完成。

原住民及社區關係

原住民關係

Lady Annie營運致力於與傳統土地擁有者 Kalkadoon及Indjalandji族人就有關Lady Annie營運及Anthill項目的文化遺產、就業及商業機會進行合作。

Lady Annie營運目前僱用的人員中，Kalkadoon族人、原住民、Torres海峽島民及非原住民的比例分別為7%、5%、1%及87%。

二零一三年為實習培訓計劃的第三年，這一年成績非凡，其中Lady Annie營運被提名為二零一四年MIGATE獎之「最佳僱主東道獎」，而電氣／儀表培訓生Tyrone Renshaw被提名為「年度實習生」。現有培訓生包括2名電氣／儀表工、1名鉗工及車工以及1名焊工。



我們認可及尊重與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具有傳統關聯的Kalkadoon、Indjalandji及Mitakoodi族人。對於具有短期勞工合約機會及商業機遇且需文化間隙的任何現有及未來項目，Lady Annie營運會與傳統土地擁有者緊密合作。

Lady Annie營運的所有僱員亦與Kalkadoon及Indjalandji族人積極參與文化認識項目。文化認識項目旨在教育僱員有關文化遺產的意義及重要性，以保護及保存我們經營所在國家的傳統、重要景點、箴言／法律、夢想、文化及傳統價值。

社區關係

Lady Annie營運通過對賽事、活動及工作機會提供贊助、捐贈及實物支持，與Mount Isa及昆士蘭州西北部建立了和諧的原住民及社區關係。我們已增加定期的社區及權益相關者方案會議及諮詢會，以向社區及傳統土地所有者提供有關當前及未來採礦活動、計劃及就業機會、培訓、發展及小型企業合約的最新資訊。

社區及權益相關者方案亦對勘探工作順利進行(土地使用權)及發展採礦業務至關重要，且亦有助於與政府機構、社區及非政府組織、註冊培訓機構及其他實體建立關係及夥伴關係。



圖2: Lady Annie操作員



圖3: 北昆士蘭救援直升機

Lady Annie營運為北昆士蘭直升機救援服務、其他社區性活動及慈善項目的主要贊助商。本年度我們向Camooweal牲畜商人節的野馬品牌類別提供贊助。牲畜商人節為一項年度盛事，旨在表彰驅趕世所未見的最大牛群橫跨昆士蘭州及北領地的牲畜商人。



管理層 報告

董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趙渡，58歲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七日獲委任為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趙先生為楊國瑜先生之姻親。

趙先生為經驗豐富的行政人員及商人。彼在金屬業務、貿易業務、投資規劃、業務收購及發展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趙先生現為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國際資源」)之主席兼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許銳暉，46歲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彼畢業於澳洲雪梨科技大學，持有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許先生曾於澳洲、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等地之公司出任管理職務逾十年。彼為澳洲採礦及冶金協會會員。

許先生亦為國際資源及中策集團有限公司(「中策」)之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李明通，52歲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持有美國楊伯翰大學之會計理學學士學位、美國弗吉尼亞理工學院暨州立大學會計碩士學位、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理深造文憑。

李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香港註冊稅務師、澳洲管理會計師及澳大利亞公共會計師會員。彼於會計及財務領域積逾二十年經驗。

李先生現為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新能源動力」)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徐正鴻，61歲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分別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Aston以及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的聚物理科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徐先生曾於香港多家跨國企業出任高級管理職位逾十年之久。

徐先生現為麗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擔任國際資源之非執行董事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錦鴻，52歲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關先生於財務、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

關先生現為中國新能源動力之執行董事。彼曾擔任國際資源之執行董事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兩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楊國瑜，63歲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先生為趙渡先生之姻親。

楊先生曾於中國和香港多家貿易公司擔任管理職位。彼亦曾受聘為香港多家上市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楊先生一般在一般貿易、策略性投資規劃和業務發展方面有豐富經驗。

楊先生亦為中國新能源動力之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59歲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先生擁有逾二十年於香港及中國的多間跨國貿易公司出任管理層職務的經驗。

于先生現為中國新能源動力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唐素月，42歲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士學位。

唐小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以及執業會計師。彼於審計及會計行業已積逾十八年經驗。

馬燕芬，50歲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獲得英國Middlesex University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亦分別獲英國Heriot-Watt University及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馬小姐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且一直任職於審核、會計及稅務領域逾二十年。彼為馬燕芬會計師事務所之負責人。彼分別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註冊稅務師。

馬小姐現為中策、中國新能源動力及國際資源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三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0號。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0號，可改善通達礦石之剝採成本倘符合若干條件，會確認為非流動資產，而正常持續營運性之剝採活動成本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列賬。本公司檢視本集團於澳洲處於生產階段的露天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剝採成本，達成的結論是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確認的部分移除廢物成本，對通達礦石有所改善。對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之期初結餘作出調整，以及對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產生之生產剝採成本應用該詮釋，要求重列先前呈報之二零一三年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0號之詳情及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0號對先前年度財務報表的影響，可參閱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分節。

業務回顧

澳洲昆士蘭州之Lady Annie營運於本年度出售電解銅21,237噸，為本集團帶來約151,860,000美元之收益。於本年度，本集團於勘探、採礦及開發活動中投資約為7,100,000美元，而該等活動的概要載於本年報之「項目概覽」一節內。財務資料詳情可於本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查閱。

財務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本年度總收益約為156,670,000美元，較去年收益略微下降約9.10%。

收益略微下降主要是由於Lady Annie營運產生的經營收益由約167,610,000美元減少至約151,860,000美元，按年下跌約9.40%。銅金屬市價下跌為收益下降的主要原因。收益減少加上年內主要因直接材料成本及折舊開支增加以致銷售成本增加，導致年內毛利大幅減少。買賣證券所得股息和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分別佔本年度總收益約2.60%及0.47%。

由於出租率穩定，加上新簽訂租賃合約的租金率上升，物業投資收益較去年增加約14.80%。租金收入於本年度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現金流量，預期此情況未來將會持續。

買賣證券股息和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輕微下降約0.27%。全球經濟環境動盪已導致金融市場出現波動。在市場動盪的環境中，本集團的投資組合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虧損，但於本年度下半年出現反彈並扭虧為盈。投資組合的整體表現令人滿意。儘管金融環境充滿挑戰，但本年度錄得證券投資淨收益約76,780,000美元，而去年則錄得淨虧損約48,890,000美元。東亞地區的領土及政治糾紛、歐洲經濟低迷以及美國可能退出量化寬鬆政策繼續影響投資者信心，且將會繼續令經濟及市場動盪。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合共約16,490,000美元，而去年則錄得收益約750,000美元。其主要歸因於本公司與其澳洲附屬公司之間的往來賬戶因本年度澳元兌港元的匯率下跌而產生匯兌虧損。儘管於本年度末須作出會計調整，但由於往來賬戶結餘包括大部分用於二零一零年收購Lady Annie營運的資金，因此對本集團營運或現金流量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與去年因出售持有Mina Justa項目的附屬公司而錄得收益約249,150,000美元不同，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出售任何附屬公司。此外，本公司已於本年度註銷與Mina Justa項目有關的僱員購股權，並確認非現金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4,790,000美元。由於銅價回落，加上生產成本增加，本集團對Lady Annie營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存貨的賬面值進行檢討，並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約60,230,000美元之減值虧損（有關減值虧損之詳情披露於本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撇減約36,210,000美元之存貨賬面值。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虧損約61,740,000美元，而去年溢利則約為119,680,000美元。

資產淨值

如上述「財務業績」一節內提述，於本年度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及撇減存貨賬面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存貨的賬上值分別約為7,720,000美元及79,170,000美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為135,730,000美元。為數約62,170,000美元之銀行存款已作抵押，主要作為澳洲昆士蘭政府所規定的經營礦區的復墾成本，以及向Lady Annie礦場電力供應商提供之擔保。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的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或借款。因此，按照所有未償還金融機構貸款及借款結欠總額以及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944,510,000美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澳洲聘有32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181名員工。本年度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為31,270,000美元。員工薪酬待遇一般每年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已在香港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福利。

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及變動，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內披露。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美元、澳元、人民幣及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港元兌美元的外幣風險極低。由於按收益計，以人民幣進行的業務亦很小，只佔本集團業務總額的一小部分，故人民幣的風險亦極低。本集團主要承受以澳元計值的外幣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遇上澳元兌港元貶值，導致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上文「財務業績」分節。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匯率風險。

Lady Annie

Lady Annie營運位於澳洲昆士蘭西北部Mount Isa區，主要包括Lady Annie採礦區、Mount Kelly採礦區及Mount Kelly選冶廠及礦權區。Mount Isa Inlier坐擁多處已探明的氧化及硫化銅礦資源及大量銅及鉛鋅銀礦場。Lady Annie項目持有的礦權區涵蓋約3,223平方公里，涉及14份採礦租約及59份勘探權。

澳洲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業績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收益	151,860	167,613
銷售成本	(144,206)	(125,919)
毛利	7,654	41,69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4,631	2,835
分銷及銷售費用	(8,346)	(8,779)
行政費用	(14,380)	(17,965)
財務費用*	(1,492)	(1,063)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36,213)	—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0,225)	—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8,371)	16,722
行政費用中的折舊	2,174	2,254
銷售成本中的折舊	60,283	52,709
折舊總額	62,457	54,963

* 不包括澳洲集團公司間之財務費用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指標

「C1營運成本」為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呈報的一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表現指標，乃按每磅銷售的銅為基準編製。C1營運成本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任何標準化定義，因而該數據或不可與其他發行人所呈列的類似指標相比。C1營運成本乃銅行業內普遍採用的業務表現指標，本公司乃按行內的一貫之定義編製及呈列。C1營運成本包括所有採礦及選冶成本、礦場的經營性開支及直至加工精煉金屬的可變現成本。

就所示財政年度而言，下表提供Lady Annie營運的C1營運成本計量方式與Lady Annie營運財務報表內的全
面收益表的對賬。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收益表內申報之現金成本：		
直接及間接採礦成本	107,047	104,402
存貨變動的調整	(11,360)	(17,815)
營運成本總額	95,687	86,587
已出售銅(噸)	21,237	21,312
已出售銅(以千磅計)	46,820	46,986
每磅銅的C1營運成本	每磅2.04美元	每磅1.84美元

本公司相信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傳統指標外，若干投資者使用上述條款及資料以評估本公司的
表現。本公司所提供的額外資料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用以取代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表現指標。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對C1成本的調整

背景

在地面開採(露天礦)運作中，接觸到礦床之前通常需要移除廢料。廢料移除活動稱為「剝採」及適用於露天
礦生產階段所產生的「剝採成本」的會計處理。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不適用於：

- 地下開採活動
- 露天礦開發階段產生的成本

廣義而言，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對下列各項提供指引：

- 1) 下列各項開採成本之間的分攤：
 - 現有生產 — 作為生產的現有成本(存貨)
 - 未來生產 — 作為資產初步資本化(遞延廢料資產)及未來期間攤銷作為生產成本(存貨)
- 2) 已確認遞延廢料資產的後續計量(攤銷)

該詮釋的主要規定為：

- 組成部份計算
- 資本化遞增
- 組成部份攤銷

組成部份計算

礦井各組成部份皆須進行遞延廢料計算。組成部份指透過剝採活動而所接觸到礦體中的特定礦石層部份，且預期於礦山規劃階段即可確認。因此，礦山在其年限內可存在多個組成部份。

資本化遞增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確認為廢料資產(代表廢料成本遞增)：

- 在某期間內剝採的廢料量超出該組成部份既定礦石產量的預期廢料量
- 剝採出的多餘廢料代表未來期間能夠取得更多礦石的益處(剝採比較低)

組成部份攤銷

遞延廢料資產按礦體已確認組成部份的儲量以產量單位基準攤銷。

二零一三年財務數據重列

因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0號，因此須對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調整主要針對本集團的經營費用、折舊及攤銷，以及由此引致對除稅前溢利之調整。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列 千美元	香港(國際財務 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20號之 調整 千美元	經重列 千美元
收益	167,613	—	167,613
銷售成本	(132,369)	6,450	(125,919)
其他收入及費用	(24,972)	—	(24,972)
除稅前溢利	10,272	6,450	16,722

C1營運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列 千美元	香港(國際財務 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20號之 調整 千美元	經重列 千美元
直接及間接採礦成本	122,628	(18,226)	104,402
存貨變動的調整	(18,234)	419	(17,815)
營運成本總額	104,394	(17,807)	86,587
已售出銅(以千磅計)	46,986	—	46,986
C1營運成本 — 每磅美元	2.22	(0.38)	1.84

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向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國際資源」）作出不可撤回承諾（「該承諾」）。根據該承諾，本公司不可撤回的承諾（其中包括）(i)接納或促使接納1,246,092,628股國際資源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國際資源供股可獲配發的全部新國際資源股份；及(ii)其將透過根據國際資源供股項下之額外申請，申請或促使申請超過暫定配發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2,098,811,747股國際資源供股股份。有關該承諾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七日，本公司宣佈其獲配發1,246,092,628股國際資源供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根據國際資源供股可獲配發的全部新國際資源股份。此外，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根據國際資源供股項下的額外申請，獲配發56,983,542股國際資源供股股份。有關股份配發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七日之公告內披露。

展望

於本年度，全球銅金屬市價呈現跌幅。Lady Annie營運把握相關時機，完成於二零一三年初開展之維修計劃，導致銅金屬生產進度輕微放緩。因此，Lady Annie於本年度的收益，較去年略微下跌9.40%。此外，隨著本年度內若干直接材料成本上漲，加上折舊開支增加，導致年內毛利減少。

儘管產生短期成本，但維修計劃有利Lady Annie營運取得長期成功。計劃期間，本公司實施了多項新措施，以改善目前營運狀況，並於日後向新勘探目標進發。相關改善措施包括透過加強其策劃工作、灌輸控制支出之理念、擴大供應外包規模及重新安排更期，成功推行成本節約措施。推行該等措施已令行政費用減少、預期工廠停工時間減少及幫助提升銅金屬質量。本公司管理團隊的英明領導及僱員的貫徹執行亦是取得該等成果的原因之一。

自Lady Annie營運恢復銅金屬生產以來，該礦場已生產電解銅超過三年。隨著銅金屬的持續生產，銅金屬儲備逐漸減少。勘探部門已於本年度最後一季進行重組，為了加快尋獲新發現的步伐及延長礦山年期而招募更多的高級地質學家。本公司期望可於各方面進一步改善Lady Annie營運之狀況。

此外，我們正在審閱Anthill項目以及對其礦坑設計及項目營運成本作出調整。目前，與傳統土地擁有者的談判進展順利。本公司期望Anthill項目之採礦許可證可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授出。

本集團正運用其雄厚的財政根基，物色潛在投資機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價值。在出現機會時，可視乎投資性質及當時市況，使用內部資源及其他有效資金來源為日後投資提供資金。與此同時，管理層亦將繼續鞏固本集團其他現有業務的經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收購、勘探、開發及採礦銅及其他金屬資源；(ii)物業投資及(iii)金融工具投資。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4。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1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5。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7。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28。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李明通先生(首席財務官)
徐正鴻先生
關錦鴻先生
楊國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唐素月小姐
馬燕芬小姐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董事：關錦鴻先生、楊國瑜先生及唐素月小姐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且願膺選連任。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不用支付賠償的情況下(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中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所載，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所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上述權益及淡倉（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作持有之權益或淡倉）披露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購股權	合計	
趙渡	3,900,000,000	—	3,900,000,000	14.39%
許銳暉	—	20,000,000	20,000,000	0.07%
李明通	—	15,000,000	15,000,000	0.06%
關錦鴻	—	15,000,000	15,000,000	0.06%
楊國瑜	—	15,000,000	15,000,000	0.06%
徐正鴻	—	5,000,000	5,000,000	0.02%

*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指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所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可換股票據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2。

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於本年度內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授出並由本集團各董事及僱員合共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A組 (附註a)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授出 日期每股 股份市價 港元	每份 購股權 公平值 港元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a) 董事											
許銳輝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5,000,000	—	—	(5,000,000)	—	—	0.1570	0.0676
楊國瑜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60,000,000	—	—	(60,000,000)	—	—	0.1570	0.0676
關錦鴻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60,000,000	—	—	(60,000,000)	—	—	0.1570	0.0676
李明通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60,000,000	—	—	(60,000,000)	—	—	0.1570	0.0676
徐正鴻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20,000,000	—	—	(20,000,000)	—	—	0.1570	0.0676
董事合計				205,000,000	—	—	(205,000,000)	—	—		
(b) 僱員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8,800,000	—	—	(8,800,000)	—	—	0.1570	0.0676
	30.09.2010	0.2350	30.09.2011– 29.09.2015	20,000,000	—	—	(20,000,000)	—	—	0.2140	0.0982
	13.12.2010	0.2700	13.12.2011– 12.12.2015	16,000,000	—	—	(16,000,000)	—	—	0.2250	0.1001
	28.02.2011	0.2350	28.02.2012– 27.02.2016	13,200,000	—	—	(13,200,000)	—	—	0.2290	0.1057
僱員合計				58,000,000	—	—	(58,000,000)	—	—		
A組合計				263,000,000	—	—	(263,000,000)	—	—		
B組 (附註b)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授出 日期每股 股份市價 港元	每份 購股權 市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尚未行使		
(a) 董事											
許銳輝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20,000,000	—	—	—	—	20,000,000	0.1570	0.0649
楊國瑜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15,000,000	—	—	—	—	15,000,000	0.1570	0.0649
關錦鴻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15,000,000	—	—	—	—	15,000,000	0.1570	0.0649
李明通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15,000,000	—	—	—	—	15,000,000	0.1570	0.0649
徐正鴻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5,000,000	—	—	—	—	5,000,000	0.1570	0.0649
董事合計				70,000,000	—	—	—	—	70,000,000		
(b) 僱員											
	02.09.2010	0.2000	17.09.2011– 16.09.2015	26,200,000	—	—	—	(8,000,000)	18,200,000	0.1570	0.0649
	13.12.2010	0.2700	13.12.2011– 12.12.2015	4,000,000	—	—	—	—	4,000,000	0.2250	0.0988
	28.02.2011	0.2350	28.02.2012– 27.02.2016	17,300,000	—	—	—	(10,000,000)	7,300,000	0.2290	0.1004
僱員合計				47,500,000	—	—	—	(18,000,000)	29,500,000		
B組合計				117,500,000	—	—	—	(18,000,000)	99,500,000		
計劃合計				380,500,000	—	—	(263,000,000)	(18,000,000)	99,500,000		

附註：

a. A組授出的購股權歸屬條件：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由本公司之秘魯附屬公司持有70%權益的Mina Justa項目首次生產銅時歸屬；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Mina Justa項目之加工廠投入運作並達到其設計產能，且偏差於連續六個月期間介乎於經董事會批准之開採進度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範圍時歸屬；及
- (iv) 概無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b. B組授出的購股權歸屬條件：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於連續六個月期間每月平均生產2,300噸可銷售銅產時歸屬；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累計達至75,000噸可銷售電解銅產時歸屬；及
- (iv) 概無購股權會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購股權協議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兩名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購股權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彼等分別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惟須待購股權協議項下之條件(附註1)達成後，方可作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訂立之協議所涉及的購股權，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獲授出。

於回顧本年內，根據上述購股權協議授出的購股權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尚 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授出 購股權 日期每股 股份市價 港元	每份 購股權 公平值 港元
董事											
趙渡	31.05.2010	0.2000	22.06.2011- 21.06.2015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0.3750	0.2255
	11.06.2010	0.2000	06.07.2011- 05.07.2015	800,000,000	—	—	(800,000,000)	—	—	0.3750	0.2421
許銳輝	31.05.2010	0.2000	22.06.2011- 21.06.2015	15,000,000	—	—	(15,000,000)	—	—	0.3750	0.2255
	11.06.2010	0.2000	06.07.2011- 05.07.2015	60,000,000	—	—	(60,000,000)	—	—	0.3750	0.2421
				1,075,000,000	—	—	(1,075,000,000)	—	—		

附註：

1.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歸屬條件：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達成(a)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及(b)股東批准發行購股權及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的條件起計十二個月後股份連續三十日期間之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首項事件」），或第二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及第三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同告達成而首項事件並無發生時歸屬；及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a)將於完成收購Chariot集團後由Mina Justa項目首次生產銅時歸屬；或(b)於完成收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後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生產銅後十二個月後歸屬（「第二項事件」）；及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a)將於Mina Justa項目的選冶廠投入運作並連續六個月期間達到其設計產能，偏差不超過董事會批准的開採時間表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範圍時歸屬，而該時間表及計劃旨在於完成收購Chariot集團後四個月期間內完成；或(b)於完成收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後由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的礦產業務達至年產25,000噸銅後十二個月歸屬（「第三項事件」）。

於各情況下，概無購股權會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外之人士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附註
張松橋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法團權益	2,575,861,856	9.51%	1
德意志銀行	實益擁有人／對股份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保管人 — 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1,625,688,282	6.00%	2

附註：

1. 該等證券指下列各項的相關權益：

- (a) 1,950,840,000股股份由張松橋先生(「張先生」)直接全資擁有的Bond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
- (b) 175,021,856股股份由Ferrex Holdings Limited直接全資擁有的Bookman Properties Limited持有。Ferrex Holdings Limited由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Yugang BVI」)直接全資擁有，而Yugang BVI則由渝港國際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渝港國際有限公司由中渝實業有限公司直接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4.33%，而中渝實業有限公司則由張先生直接全資擁有；及
- (c) 450,000,000股股份由Konco Limited全資擁有的Gold 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而Konco Limited則由港通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港通控股有限公司由Honway Holdings Limited直接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之41.66%。Honway Holdings Limited由Y.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直接全資擁有，而Y.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由Y.T. Realty Group Limited直接全資擁有。Y.T. Realty Group Limited由Funrise Limited直接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4.14%。Funrise Limited由Yugang BVI直接全資擁有。

因此，張先生被視為於Bond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Bookman Properties Limited及Gold 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證券指1,625,688,282股股份為好倉。德意志銀行亦擁有41,008股股份為淡倉，14,773,221股股份則於放債組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附有權利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本年內至本年報日期，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利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與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利益

於年內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於本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7%，當中包括佔約48%營業額的最大客戶。從五大供應商購買佔全年總購買約42%，當中包括佔約10%總購買的最大供應商。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概無擁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

董事之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經營業績、現行市況及個人表現後決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激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企業管治

第42至47頁所載之資料以及以提述方式收錄之資料(如有)構成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企業管治 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透明度及問責制度之重要性，並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使股東得益。本公司銳意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於年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任何偏離守則之情況將於本報告內闡釋。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合稱「董事」）組成，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李明通先生(首席財務官)
徐正鴻先生
關錦鴻先生
楊國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唐素月小姐
馬燕芬小姐

董事被視為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及經驗；董事相關詳情載於第26至27頁「董事履歷詳情」一節。

除在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及「董事履歷詳情」內所披露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交其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獨立身份。

董事會負責策劃本公司的整體運作。董事會領導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策略決定、業務發展及表現以及所有業務事宜。董事全體恪守誠信履行其職務，並且遵行適用的法律及規例，採取客觀的決策，行事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轄下有四個主要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投資及管理委員會（「投管會」），該等委員會的職責及組成載於下文。董事會會根據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而認為合適委派委員會處理有關事宜。委員會職權範圍可按需要不時作出修訂，惟須經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於整年內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以及業務及財務表現。董事均及時獲悉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變動，包括有關規則及規例。董事可按合理要求，在適當之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須議決另外為董事提供適當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重續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購買之企業責任保險，以遵守守則條文第A.1.8條的規定，該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就董事可能面臨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投保。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唐素月小姐(主席)
于濱先生
馬燕芬小姐

唐素月小姐及馬燕芬小姐擁有合適的專業會計資格，而于濱先生於商業領域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根據守則作出審閱及修訂，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的任何結論及建議須送呈董事會審議。

審核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在其職權範圍內調查任何活動。其有權向任何僱員索取其所需的資料。審核委員會亦有權尋求外部法律意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並有權在其認為必要時，邀請具有相關經驗及知識的外部人員出席會議。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召開兩次會議，並審閱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審核年度財務報表及審閱中期財務業績之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于濱先生(主席)
馬燕芬小姐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制定薪酬政策、檢討全年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並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政策的首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挽留及推動高質素團隊，而此乃促使本集團成功的關鍵。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一次會議討論董事的酬金事宜。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主席(「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

提名委員會成員

趙渡先生(主席)

于濱先生

馬燕芬小姐

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推薦以供董事會考慮。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委派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組成及其效用進行年度檢討及評估，以及檢討和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提名委員會已檢討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現有董事會架構。

投資及管理委員會

董事會已委派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及投資事宜予投管會。投管會由三名董事會成員組成，分別為：

投管會成員

趙渡先生(主席)

許銳暉先生

李明通先生

企業管治職責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所有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
- 檢討本集團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規定。

會議出席表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出席相關會議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姓名	出席／召開會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	3/4	—	—	1/1	√
許銳暉先生	3/4	—	—	—	√
李明通先生	4/4	—	—	—	√
徐正鴻先生	4/4	—	—	—	√
關錦鴻先生	3/4	—	—	—	√
楊國瑜先生	3/4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3/4	2/2	1/1	1/1	√
唐素月小姐	3/4	1/2	—	—	√
馬燕芬小姐	2/4	2/2	1/1	1/1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提名任何高級職員擔任「行政總裁」一職。許銳暉先生為本集團的總經理（「總經理」），承擔「行政總裁」職務，負責管理及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而主席趙渡先生則繼續負責領導董事會實施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董事會相信，主席及總經理的職責已有效及完全分開。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根據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守則訂明非執行董事應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經重選連任。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件，為期兩年，惟彼等繼續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董事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及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培訓資料、鼓勵並資助彼等參加合適的培訓／講座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並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適用監管要求的最新發展資訊，以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及確保遵守法規。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均有透過參加及／或參考有關本集團業務、企業管治及監管之培訓課程及／或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姓名	閱讀最新 法規資訊	參加有關業務或 董事職責之專家 簡報會／研討會／會議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	√	√
許銳暉先生	√	√
李明通先生	√	√
徐正鴻先生	√	√
關錦鴻先生	√	√
楊國瑜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	√
唐素月小姐	√	√
馬燕芬小姐	√	√

公司秘書

周劍恒先生（「周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周先生為馬世欽鄧文政黃和崢吳慈飛律師行（香港企業及商業法律之律師行）之執業律師。彼為香港執業律師及香港律師會會員。彼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執行董事李明通先生。

於本年度，周先生已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於本年度委聘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履行審計服務。

於本年度，外聘核數師提供有關稅務服務及其他專業及顧問服務的非審計服務費用約為128,000美元。外聘核數師提供的審計相關服務費用約為397,000美元。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全體成員每月會獲得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及事件方面的最新資料以方便彼等履行職責。

董事負責編製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因此董事仍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就本公司截至本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對維持穩健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有效性負全責，藉以保障股東之投資及本集團之資產。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可合理而非絕對確保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檢討內部監控制度。鑒於本集團之規模及業務，董事會信納，已制定充足之內部監控，並會對內部監控進行持續檢討，以確保其充足性及有效性。

股東權利及溝通

董事會深知與全體股東進行有效溝通之重要性。除年報及中期報告外，我們不時刊發及發佈本集團發展動向的公告及最新情況。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是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之寶貴平台。於本年度，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與外聘核數師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之提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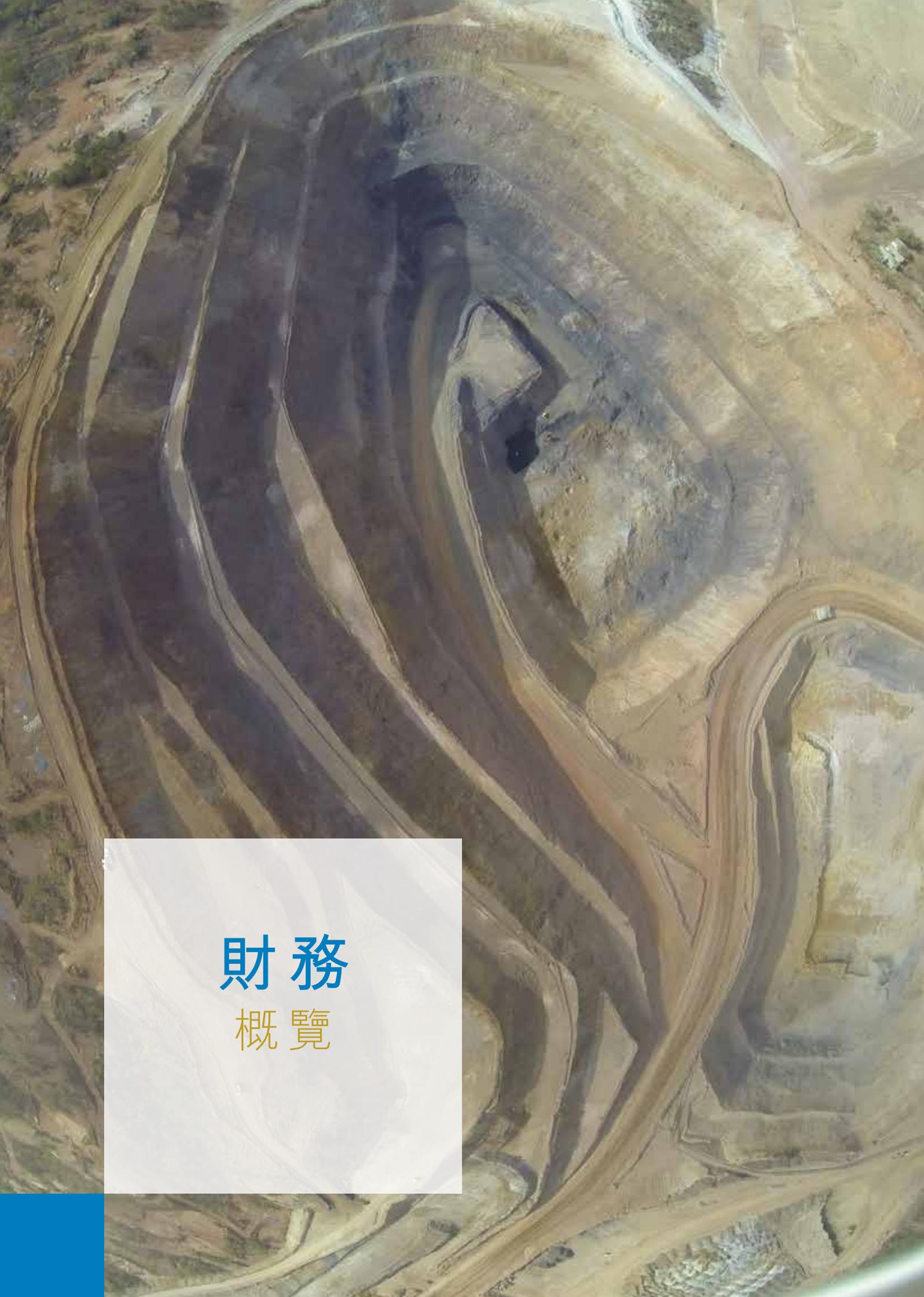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提呈要求當日持有總共不少於25%的本公司繳足股本（於提呈當日附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權）的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書面要求的情況下，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要求必須指明大會的目的，並須由遞呈要求人士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設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5樓4503-05室之辦事處。倘遞呈該要求日期起21日內，董事未有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盡可能接近董事召開會議的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而招致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書面要求，郵寄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5樓4503-05室，在其中列明其持股資料、聯絡方式及彼等就任何指定交易／業務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的建議，並提供證明文件。

股東可向董事會作出提問及查詢，郵寄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5樓4503-05室或電郵地址為 information@cstmining.com。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疇事宜相關的通訊會轉交董事會，而建議、詢問及客戶投訴等與日常業務事宜相關的通訊則會轉交本公司的相關高級管理層。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綜合版本已分別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於本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財務

概覽

Deloitte.

德勤

致：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列載於第51至125頁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真實而公平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就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釐訂所需的內部監控。

核數師的責任

根據本核數師行協定之委聘條款，本核數師行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行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核數師行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而編製，並不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核數師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本核數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真實而公平地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行相信，本核數師行所獲之審核憑證為充足及適當為本核數師行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行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收益	7	156,670	172,340
銷售成本	8	(144,206)	(125,919)
毛利		12,464	46,42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6,486)	747
分銷及銷售費用		(8,346)	(8,779)
行政費用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撥回	32	(4,792)	1,313
其他行政費用		(31,820)	(38,68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5	—	249,146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5	(60,225)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36,213)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8	(28,964)	(2,81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0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虧損)		104,766	(49,49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775	3,424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135)	1,238
財務費用	11	(1,517)	(1,3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	(70,288)	201,146
稅項	13	8,544	(81,471)
本年度(虧損)溢利		(61,744)	119,675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9,058)	450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31,399)	2,593
不會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出現減值後進行重新分類之調整		26,536	—
		(23,921)	3,043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85,665)	122,718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61,744)	119,675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85,665)	122,718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4	(0.23)美仙	0.44美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716	161,558	180,588
勘探及評估資產	16	50,925	50,501	38,756
投資物業	17	19,510	19,645	18,4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	7,326	29,271	—
可供出售投資	18	84,927	106,545	15,6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62,167	68,228	65,370
		232,571	435,748	318,798
流動資產				
存貨	21	79,168	95,778	69,7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44,455	29,296	14,6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	499,905	327,273	189,757
衍生金融工具	24	—	2,310	1,47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135,734	197,360	119,912
		759,262	652,017	395,533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		—	—	249,434
		759,262	652,017	644,96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2,198	18,919	27,015
應付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26	256	256	256
衍生金融工具	24	617	—	603
應付稅款		4,268	3,747	2,137
		17,339	22,922	30,011
分類為持作銷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	—	598
		17,339	22,922	30,609
流動資產淨值		741,923	629,095	614,35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74,494	1,064,843	933,15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	1,054	11,338	8,380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27	28,934	28,126	18,063
		29,988	39,464	26,443
		944,506	1,025,379	906,713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347,414	347,414	349,518
儲備		597,098	677,971	557,20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944,512	1,025,385	906,719
非控制性權益		(6)	(6)	(6)
		944,506	1,025,379	906,713

第51至12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趙渡
主席

許銳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其他資本 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認股權證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匯兌儲備	累積虧損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a)	千美元 (附註b)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原列)	349,518	498,118	987	128,275	2,270	9	41,806	25,454	(157,036)	889,401	(6)	889,395
調整(見附註2)	—	—	—	—	—	—	—	608	16,710	17,318	—	17,318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經重列)	349,518	498,118	987	128,275	2,270	9	41,806	26,062	(140,326)	906,719	(6)	906,71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119,675	119,675	—	119,67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593	—	—	450	—	3,043	—	3,04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2,593	—	—	450	119,675	122,718	—	122,718
股份購回(附註28)	(2,104)	(635)	—	—	—	—	—	—	—	(2,739)	—	(2,739)
撥回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附註32)	—	—	—	—	—	—	(1,313)	—	—	(1,313)	—	(1,313)
購股權失效	—	—	—	—	—	—	(9,275)	—	9,275	—	—	—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347,414	497,483	987	128,275	4,863	9	31,218	26,512	(11,376)	1,025,385	(6)	1,025,379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61,744)	(61,744)	—	(61,744)
一項可供出售投資出現減值後進行重新分類之調整	—	—	—	—	26,536	—	—	—	—	26,536	—	26,536
其他全面開支	—	—	—	—	(31,399)	—	—	(19,058)	—	(50,457)	—	(50,457)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4,863)	—	—	(19,058)	(61,744)	(85,665)	—	(85,665)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附註32)	—	—	—	—	—	—	1,549	—	—	1,549	—	1,549
購股權失效	—	—	—	—	—	—	(65)	—	65	—	—	—
註銷未歸屬購股權	—	—	—	—	—	—	3,243	—	—	3,243	—	3,243
註銷購股權後轉撥	—	—	—	—	—	—	(35,398)	—	35,398	—	—	—
認股權證失效	—	—	—	—	—	(9)	—	—	9	—	—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47,414	497,483	987	128,275	—	—	547	7,454	(37,648)	944,512	(6)	944,506

附註：

- (a)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乃指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完成集團重組時所購入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因交換該等股份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 (b) 本集團之其他資本儲備乃指因於過往年度註銷已繳股本而產生之貸方結餘。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70,288)	201,146
調整：			
利息收入		(2,086)	(2,892)
財務費用		1,517	1,3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3,605	56,35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撥回)		4,792	(1,313)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28,964	2,812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0,225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36,21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虧損		6	85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	1,68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49,14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135	(1,238)
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0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 (收益)虧損		(104,766)	49,49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		18,112	58,366
存貨增加		(11,283)	(18,8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7,905)	(12,730)
持作買賣投資增加		(62,652)	(152,18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5,083	(15,114)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2,927	(1,437)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55,718)	(141,900)
已收利息		2,086	98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3,632)	(140,911)
投資活動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8	(13,531)	(93,010)
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		(6,021)	(13,24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850)	(35,481)
增加已抵押銀行存款		(1,550)	(2,243)
出售(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16,731	(64,10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1,537	1,923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之現金淨額		—	426,92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7,684)	220,763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25)	(306)
股份購回	—	(2,73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	(3,0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61,341)	76,80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85)	6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7,360	120,54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5,734	197,360
即以下各項：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5,734	197,360

1. 概況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均從事(i)收購、勘探、開發及開採銅及其他金屬資源，(ii)金融工具投資，及(iii)物業投資。其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4。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管理層採用美元為呈列貨幣，因為管理層根據美元監控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計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綜合入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五項有關綜合入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有關過渡指引之修訂本。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僅處理獨立財務報表，因此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應用相關準則之影響載列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2號「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之部分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改變投資者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之定義，即其：a)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b)須承受或擁有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浮動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投資者須符合上述三個準則方可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先前，控制權獲界定為管理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活動取得利益之權力。額外指引已載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以闡釋投資者何時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

本公司董事已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日(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根據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定義就本集團是否對其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作出評估，所得結論為，應用新準則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目前呈報的被投資公司之分類造成任何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新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經綜合結構性實體中擁有權益之實體。本公司董事已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並認定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概無擁有個別而言對本集團屬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之單一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公平值計量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作出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例如用於計量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用於減值評估之使用價值)之計量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資產之公平值界定為，在現行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按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則為釐定負債所支付的公平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界定之公平值為平倉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巧估算得出。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廣泛之披露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分別應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公平值資料披露載於附註6及附註18。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修訂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修訂。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後，本集團之「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納成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涉及之所得稅須按同一基準分配 — 該等修訂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除稅後基準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權。該等修訂已獲追溯應用，因此本集團已對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作出修改，以反映該等變動。除上述呈列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並無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適用於礦場生產階段之地表採礦活動產生之移除廢物成本(「生產剝採成本」)。根據此詮釋，為改善通達礦石而產生之移除廢物活動(「剝採」)的成本於符合若干條件時確認為非流動資產(「剝採活動資產」)，而正常的持續營運性剝採活動的成本則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列賬。剝採活動資產列為現有資產之增添或提升，並根據其組成一部分之現有資產組別之性質分類為有形或無形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為首次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之實體提供特定過渡性條文。

就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而言，管理層審視本集團在澳洲處於生產階段的露天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剝採成本，並達成結論，認為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確認的移除廢料成本，已改善了通往礦石所在地的道路。對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之期初結餘作出調整，以及對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產生之生產剝採成本應用該詮釋，要求重列先前呈報之二零一三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上述會計政策之變動對本年度及先前年度業績之報表項目影響如下：

對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之年度(虧損)溢利之影響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美元
銷售成本(增加)減少	(4,068)	6,450
稅項減少(增加)	1,230	(1,947)
年內(虧損增加)溢利增加	(2,838)	4,503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增加)其他全面收益增加	(2,522)	89
年內(總全面開支增加)總全面收益增加歸屬予本公司持有人	(5,360)	4,592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續)

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對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 原列 千美元	香港(國際財務 報告詮釋委員 會) — 詮釋 第20號 調整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 經重列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125	28,463	180,588
存貨	73,848	(4,105)	69,743
遞延稅項負債	(1,340)	(7,040)	(8,380)
對資產淨值之影響總額	224,633	17,318	241,951
匯兌儲備	25,454	608	26,062
累計虧損	(157,036)	16,710	(140,326)
對權益之影響總額	(131,582)	17,318	(114,264)

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對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列 千美元	香港(國際財務 報告詮釋委員 會) — 詮釋 第20號 調整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456	33,102	161,558
存貨	97,946	(2,168)	95,778
遞延稅項負債	(2,314)	(9,024)	(11,338)
對資產淨值之影響總額	224,088	21,910	245,998
匯兌儲備	25,815	697	26,512
累計虧損	(32,589)	21,213	(11,376)
對權益之影響總額	(6,774)	21,910	15,136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續)

採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對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11,936
存貨增加	11,369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6,755)
資產淨值增加	16,550
匯兌儲備增加	(1,825)
累計虧損減少	18,375
權益增加	16,550

上述變動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先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影響如下：

對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影響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仙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美仙
調整前之數字	(0.22)	0.42
本集團關於以下項目之會計政策變動產生之調整：		
— 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0.01)	0.02
調整後之數字	(0.23)	0.44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可供應用 — 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階段落實後釐定。

4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附有限例外情況。

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6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當中載入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經進一步修訂，當中載入有關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在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而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其後會計期間末，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而僅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重新分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平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三種對沖會計處理類別。然而，新規定為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之風險成分類別。此外，有效性測試已作出重大修訂並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亦毋須再對對沖有效性進行追溯評估。新規定同時引入增加披露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已呈報金額構成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該影響之合理估計乃不實際。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徵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徵費」處理何時確認支付徵費之負債的問題。該詮釋界定何謂徵費，並訂明產生有關負債之責任事件是指法律所指出觸發支付徵費的活動。該詮釋提供有關不同徵費安排應如何入賬的指引，特別是其澄清了經濟強制或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均不意味著一個實體目前負有支付徵費的責任而有關責任將會因為在未來期間經營而被觸發。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徵費安排。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算(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除外。歷史成本法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的完整交易所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所得。在估計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疇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疇的租賃交易以及其計量與公平值存在一些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除外。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滿足以下要素即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
- 須承受或擁有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浮動回報之風險或權利；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賬目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尤其是，於年內購入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會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直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止期間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總全面收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於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列賬為股本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經已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制性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按賬面值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任何商譽)及負債，(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確認前附屬公司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包括彼等應佔之其他全面收益之任何組成部份)之賬面值，及(iii)確認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所產生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本集團應佔之收益或虧損。倘該附屬公司之資產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列賬，而相關累計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累計入權益，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入權益之款額，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撥至累計溢利/虧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之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轉撥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其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所收購方原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所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的總額。收購相關費用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按公平值確認。

非控制性權益屬現時持有之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之資產淨值，初步可按公平值計算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所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代價之一部分。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如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資格，則追溯調整，並根據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即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獲得之其他資料產生之調整。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的其後入賬如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資格，乃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非於其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而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需於其後申報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為日常業務過程中收取出售貨品之金額，並不包括折扣及任何適用銷售稅，並在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及成本能可靠計量之範圍下確認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收益於賣方向買方轉移所出售貨品之重大風險及擁有權時確認，而本集團並無參與一般與所出售貨品有關之持續管理，亦無保留所出售貨品之實際控制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於確定本集團收取該款項權利時確認。

來自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則確認為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利息之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照未提取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確實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該資產賬面淨值之貼現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開支指有關於勘探及評估潛在礦產資源引致之開支，如研究及分析過去的勘探數據、鑽探、槽溝取樣及抽樣之成本以及可行性研究之成本。

當預期該筆開支從該權益區域之未來勘探或出售中錄得回報，計劃繼續在該區域開展積極之重大營運，或於報告期末，有關活動並未達至批准對商業可開採儲量及資源之存在進行合理評估之階段，該等開支用於撥充資本。如透過業務合併收購所勘探及評估之資產，則該等資產將於收購日期時按公平值確認。有關各權益區域(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區域除外)產生之所有其他勘探及評估開支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內。

勘探及評估資產按成本計量，並進行減值評估，如：

- 有充足數據存在以確定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或
- 有事實或環境顯示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

如出現潛在減值跡象，將按各權益區域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加以評估。資本化開支將在預期不可收回之情況下計入損益表。

勘探及評估資產於直至商業生產開始後被重新分類為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前不作攤銷。

當已識別及合理確定有具開採經濟價值的礦石資源，先前已資本化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會先進行減值測試，然後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下之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另一方面，以往資本化的相關勘探及評估開支須作撇銷並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土地及用作行政用途之樓宇，但不包括在建資本工程)按成本列賬，為收購或建造資產所費代價之公平值，包括將資產運至所在地或調試至正常之營運狀態所需之相關直接成本，拆卸及拆除資產之直接成本，以及恢復及復墾礦區環境的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具有不同使用年期之主要組成部分，該等組成部分乃列作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開之項目。

為替換獨立入賬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組成部分所產生之開支(包括主要的檢查及翻修之開支)均予以資本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以生產單位法或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限撇銷其資產(不包括在建資本工程)成本值減其剩餘價值計算。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及有事件及情況顯示須進行檢討時審閱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因進行該等審閱而產生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或折舊方法之變動提前予以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資產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

採礦支出與開發新礦石儲備或與現有生產前開發礦區產生之支出之間之差異，主要按礦區而釐定。就該等正在開發並將於未來期間開採之區域而言，所產生之開支(包括勘探及評估資產轉移之成本)於相關礦區進行開採時予以資本化及扣減損耗，而現有生產區之開發成本則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包括一經證實礦權區域具有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後即自勘探及評估資產轉撥之成本，亦包括將礦山開發至生產階段之往後成本。

開發礦山時於投入生產前產生之剝採成本會撥充資本，作為將礦山建成為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之一部分。該等成本包括直接成本及相關經常開支之分配。該等成本其後於礦山投入商業生產時以生產單位基準於礦山年期內攤銷。

倘以下條件全部達成，與開採礦體可識別部分以透過改善未來開採礦石(剝採活動資產)方法的形式獲取利益有關的生產剝採成本乃於礦產物業內資本化：

- (a) 與剝採活動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實現；
- (b) 已改善開採方法的礦體部分可識別；及
- (c) 有關與改進開採方式的剝採活動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續)

如果所有條件均未達成，生產剝採成本於產生時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剝採活動資產其後在因剝採活動而變得更容易開採的礦體可識別部分之年期內按生產單位法折舊，之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生產權益區域之礦產物業、開發資產，以及廠房及設備折舊按產量單位法撥備。單位成本基準導致按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蘊藏之估計可收回消耗之比例入賬。攤銷開支於生產過程中從礦坑提取礦石直至礦石加工為電解銅分配至存貨。證實及概略儲備按各權益區域釐定，而權益區域則界定為個別礦體或礦坑。

當作出證實及概略礦石儲備蘊藏之可收回電解銅之儲備估計變動時，則就礦產物業之折舊及攤銷調整提早入賬。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成份，本集團會按因持有每個成份而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到本集團之基礎上評估每個成份，以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具體來說，最低租約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在開始租賃時土地成份及樓宇成份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到土地及樓宇成份。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金，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約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約款項」，並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惟該等根據公平值模型分類為投資物業並以此入賬之租賃土地及樓宇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資本工程

在建資本工程指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資本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並為合資格資產資本化的借貸費用。在建資本工程於完成後並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有關特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相關礦區、礦場或租賃之估計剩餘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至其估計剩餘價值。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根據相關礦山之已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所含之估計可收回銅總量，使用單位產量法進行折舊。

當主要礦區之試運結束及廠房設施已落成，已連續有一段時間達致營運業績，以及有跡象顯示此等營運業績將可持續時，則被視為已達致管理層擬定之生產水平。其他因素包括下列中的一項或多項：

- 廠房之產能已達致一個相當高之使用率；及
- 一個預先釐定之合理的穩定營運期間已通過。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以及如有事件及情況顯示有需要進行檢討時，會審閱已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中之估計可收回銅總量。已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中之估計可收回銅總量之變動會提前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續)

在建資本工程於大致完成及可供擬定用途時方進行折舊。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步以成本計算，包括任何直接引致之支出。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時及預期其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資產取消確認期間內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按加權平均生產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值。製銅存貨包括蘊藏在礦石、礦石堆渡墊以及加工過程中的物料內所含的銅。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存貨售價減所有估計的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入賬。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算。而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如適用)。直接歸屬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乃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金融資產之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乃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之已攤銷成本，以及將利息收入在有關期間分攤之方法。實際利率乃確切地將金融資產在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已付或已收之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基準而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被列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如：

- 收購該資產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
- 該資產為本集團集中管理之金融工具組合中可識別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有實質短期出售獲利；或
- 該資產為並非指定作對沖工具亦無實際對沖效果之衍生工具。

倘金融資產並非持作買賣，則可能按以下情況在初步確認後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了可能出現之計量或確認方面之不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是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資產之管理及表現評估是以公平值為基礎進行，並且有關分組信息是按此基礎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合約的一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因重新計量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則直接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已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指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按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及經扣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列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工具，其為已被指定或不被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之投資。

於報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釐定為已減值，則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而掛鈎之衍生工具則必須以交付上述無報價股本工具作償付，其計量乃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作出。

金融資產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令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時，該等金融資產即被減值。

就可供出售資本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時，則可被考慮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令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間之差額確認。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之賬面值與按相若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往後期間不得撥回。

全部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扣除減值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而減少。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目撇銷。過往已撇銷之款項其後收回，會計入損益中。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考慮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該期間(出現減值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撥回損益，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時而應有之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資本投資之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透過損益撥回。任何於減值虧損後之公平價值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之公平價值增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於其後透過損益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和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可證明於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列賬。

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本工具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本公司本身之股本工具之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之收益或虧損不會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應付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已攤銷成本，及將利息收入在有關期間分攤之方法。實際利率乃確切地將金融負債在整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已付或已收之一切費用、交易成本、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而確認。

認股權證

由本公司發行以定額現金換取本公司本身之定額股本工具進行結算之認股權證分類為股本工具。

就已發行予本公司股份之認購人之認股權證而言，認股權證於發行日期之公平價值於權益(認股權證儲備)中確認。認股權證儲備將於認股權證獲行使時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認股權證於到期日仍未獲行使，則之前已於認股權證儲備中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以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於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向另一個實體轉移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有關金融資產會取消確認。

於完全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計權益中確認之累計收益及虧損總額間之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當並僅當本集團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會取消確認。獲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需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暫時差額抵免，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均可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乃源自商譽或交易中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皆無影響之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則該等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並無可能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稅務後果。

就計量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利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其業務目標是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內持有時，有關假設會被推翻。倘有關假設被推翻，則上述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載的上述一般原則(即根據將如何收回有關物業的預期方式)計量。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有關之事項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被確認之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分別確認。倘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方法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方法內。

外幣

於編製各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採用非該實體之功能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一律以交易日適用匯率折算為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通用之貨幣)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以該日適用匯率重新折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概不重新折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異，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除本公司外國業務淨投資內的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外，其匯兌差額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累計，其後於出售該外國業務時從權益轉作損益。重新換算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異則計入期內損益，除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直接確認之收益及虧損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外，其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直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的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美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累計權益(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付款於僱員已提供可獲取該等供款之服務時列為支出。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令其享有供款之服務時支銷。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經營租約

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讓予承租人之租約，乃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乃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當簽訂經營租約而收取之租金優惠時，該等租金優惠確認為負債。所有租金優惠之利益總額會扣取租金費用以直線基準入賬，除非其他系統性基準更能代表所耗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有限可使用年期之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須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之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值。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資產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調整前之獨有風險之稅前折算率折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至其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被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撥備

撥備乃於過往事件已導致現有負債(法律上或推定)產生及可能需要動用未來資源以清償負債時予以確認，惟必須能可靠地估計負債之款項。

倘貨幣之時間值屬重大，則撥備使用反映貨幣時間值之現行市場評估及(如適用)負債特定風險之除稅前利率貼現預期之未來現金流量。於使用貼現時，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撥備增加之金額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財務費用。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本集團有責任為開採後的礦區恢復、更新及環保費用而作出撥備，撥備之金額乃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估計各礦區所需開支為基準。本集團根據詳細計算進行所須工作時未來現金開支之金額及出現之時間，估算最終恢復及關閉礦區產生之負債。開支估算因應通脹而增加，其後按反映現行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貼現率貼現，以令撥備金額反映預計履行責任時所需之開支之現值。該採礦復墾成本的預期現金流出時間按採礦項目的預期完成日期估計，視乎生產計劃是否出現任何重大變化而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

以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對於須待達成特定歸屬條件方可作實的購股權授出而言，所得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釐定，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計算為費用，權益(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增加。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訂其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原來估計之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據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而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過往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如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至屆滿日期尚未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倘購股權於歸屬期後屆滿或因終止聘任而失效，則購股權儲備直接轉撥至累計虧損。

授予顧問之購股權

為換取貨品或服務而發行的購股權按收到的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除非有關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在此情況下收到的貨品或服務參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當本集團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時，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並在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須對從其他來源不明顯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出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採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預測之判斷外，以下為董事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並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採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續)

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

就計量利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董事已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並得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非按旨在享用於持有投資物業期間而非透過銷售所產生之顯著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因此，於計量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時，董事確定利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之賬面值通過銷售全數收回之假設並未被推翻。本集團在出售其於香港之投資物業時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且出售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投資物業之稅務影響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並未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彼等均擁有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有關採礦業務之礦產物業、開發資產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當開始生產銅時，權益區域之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採用產量單位法(「產量單位法」)進行攤銷。產量單位法攤銷比例的計算，以及年內攤銷費用與最初估計相比會有波動。用於估計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之任何因素或假設發生重大變化，通常會出現此類情況。礦石儲量之此類變化可能類似之影響按直線法折舊之礦區業務之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惟僅限於該權益區域之年期。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估計由萃取、地質及儲量確定方面的專家編製。定期就預計礦石儲量基礎及營運與發展規劃進行產量單位法比例評估。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其澳洲礦山中若干礦床之總證實礦石儲量作出重估，並發現礦石儲量及級別均高於之前預測。這將令總證實及概略礦石儲量增加及對澳洲採礦業務分部使用的本集團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之折舊計算的產量單位法比例作出調整。該會計預測變動之影響已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追溯確認。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之賬面值已全額減值(二零一三年(經重列)：131,341,000美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減值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減值

倘於任何情況或變動下，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全部收回，則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審查。倘若某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資產之賬面值，則會確認一項減值虧損。用於計算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乃基於對未來營運之預期，主要包括對生產及銷售量、商品價格、儲備、營運及重建及恢復成本之估計以及進行中的存貨工作的估計分配成本。用於計算資產可收回金額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估計乃基於管理層的市場觀察及若干基於資產條件及位置的假設。此類估計之變化可能影響該等資產之可收回價值。管理層定期對估計進行審閱。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扣除減值後的賬面值為7,71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經重列)：161,558,000美元)。

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

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並於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值時計提存貨撥備。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可變現淨值超過賬面值的金額為36,213,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無)。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銷售價格、當前市況及其相關的完成成本估計貨品的可變現淨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計提本集團撇減撥備後的存貨賬面值為79,168,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經重列)：95,778,000美元)。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未來復墾成本之撥備要求就相關規管框架、可能出現侵擾之大小以及所需關閉及復墾活動之時間、程度及成本作出估計及假設。在實際未來成本與該等估計出現差異之範圍內，將會載入調整，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可能受到影響。撥備包括其中之估計及假設，管理層定期對其進行審閱。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礦區復墾成本撥備之賬面值為28,934,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8,126,000美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投資物業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運用涉及若干市況假設之物業估值技巧對該等物業作出之估值而得出。該等假設之有利或不利變動會導致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及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確認之收益或虧損作相應調整。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為19,51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19,645,000美元)。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估計減值

於釐定勘探及評估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管理層須評估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顯示勘探及評估資產出現減值，包括：(a)本集團於特定區域的勘探權於期內已經或將於近期屆滿且預期不會重續的期間；(b)對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特定區域礦產資源的大量開支既無預算，亦無規劃；(c)於特定區域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並無發現商業上有利的礦產資源數量，本集團已決定終止於特定區域的該等活動；(d)充分數據表明，儘管於特定區域的開發可能會繼續進行，但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不可能於成功開發或銷售中全面收回。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為50,925,000美元(二零一三年：50,501,000美元)。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公平值乃基於分類為級別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公平值的非上市證券的估值釐定，該估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公司使用涉及若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法進行。該等輸入數據的有利或不利變動會導致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出現變動以及須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金額作出相應調整。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非上市證券的公平值總額為12,009,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9,271,000美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與上一年度相比，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應付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其包括如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之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之風險，並採取適當措施調整本集團之資本結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3,142	289,5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7,231	356,544
可供出售投資	84,927	106,545
衍生金融工具	—	2,31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5,087	8,544
衍生金融工具	617	—

	合約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三個月 或按要求 千美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美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831	4,831	4,831
應付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	256	256	256
		5,087	5,087	5,087
財務擔保合約	—	55,191	55,191	—
衍生工具 — 結算淨額				
商品期貨合約	—	617	617	617

	合約加權 平均利率 %	少於三個月 或按要求 千美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美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8,288	8,288	8,288
應付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	256	256	256
		8,544	8,544	8,544
財務擔保合約	—	62,403	62,403	—

上述計入財務擔保合約之金額為假若對方向擔保人索償，本集團可能須根據安排支付全部擔保金額之最高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之預期，本集團認為並無金額根據安排將會支付。然而，是項估計或會改變，須視乎對方在擔保下索償之可能性，此情形是否出現則視乎對方所持有之作為擔保之財務應收款項是否受到信貸虧損。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管理層透過監察程序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即為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並無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算相關風險之方式並無重大變動。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持有以人民幣、新加坡元、加拿大元、美元及澳元(「澳元」)(除本集團相關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因此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此外，本集團亦面對組成淨投資一部分之非流動集團內結餘之外幣風險，附屬公司以港元為功能貨幣注入以澳元列值之資本作以澳元為功能貨幣之澳洲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內結餘之賬面值為119,873,000美元(二零一三年：135,538,000美元)。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之賬面值(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上述集團內結餘)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人民幣	2,681	2,738	—	—
新加坡元	3,474	3,197	—	—
加拿大元	2,231	1,883	—	—
美元	150,767	240,072	—	—
澳元	1,482	1,182	—	—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新加坡元、加拿大元及澳元的5%(二零一三年:5%)升值或貶值之敏感度。5%(二零一三年:5%)為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外幣風險內部報告時所採用之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尚未結算貨幣資產及於報告期末以變動5%(二零一三年:5%)外幣匯率對其兌換作出調整。其不包括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之集團實體持有的美元計值項目，因為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就該等實體而言本集團面臨之美元風險不大。倘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5%(二零一三年:外幣升值5%時本年度稅後溢利增加)，則以正數表示本年度稅後虧損減少。倘外幣兌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貶值5%(二零一三年:5%)，則將為同等及相反影響。

	溢利或虧損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人民幣	112	114
新加坡元	145	133
加拿大元	93	79
美元	617	615
澳元	52	41

由於年末時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內在外匯風險。

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持有受利率變動影響之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而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倘銀行利率上調/下調10個基準點(二零一三年:10個基準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減少/增加198,000美元(二零一三年:該年度溢利增加/減少263,000美元)。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其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本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藉設立不同風險及回報水平之投資組合以管理有關風險。就敏感度分析而言，敏感度比率為30%(二零一三年：30%)。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本證券價格增加／減少30%(二零一三年：3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127,061,000美元(二零一三年：該年度稅後溢利增加／減少89,314,000美元)，投資重估儲備將增加／減少20,35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5,707,000美元)。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主要金融資產為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

倘交易對手方於報告期末未能履行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責任，則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將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該等資產之賬面值為限。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如需要)，本公司董事認為，此舉可大幅減低本集團之信貸風險。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之信貸風險集中，其中包括對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私營實體發行之非上市債務證券7,32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9,113,000美元)。

管理層認為私營實體發行的債務證券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私營實體的財務狀況良好，且管理層密切監視其財務狀況。管理層透過監察私營實體及上市發行人之表現來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6.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此外，該等投資之公平值乃考慮發行人之信用後釐定。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就該等投資承擔之信貸風險大幅降低。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自兩名主要澳洲及日本客戶。該兩名主要客戶的製造及銷售銅產品均歷史長久及本集團之管理層不斷監察該等客戶之表現，以盡量確保本集團承受最低之信貸風險。

按地理位置劃分，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在澳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100%(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00%)。

儘管銀行結餘集中於若干交易對方，惟由於該等交易對方均為信譽良好之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撥付資金及減低現金流波動之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平。

本集團所有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少於180天，乃按協定償還日釐定。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按以下方式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交投活躍之市場買賣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分別參考市場競標報價及購入價釐定；
- 非上市債務證券及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採用的估值方法及模式於附註23詳述；
- 投資基金之公平值乃參考對方財務機構所提供基金相關資產之價值而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以貼現現金流分析為基準之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6.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分析，乃根據公平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級別一至三。

- 級別一公平值計量由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級別二公平值計量由級別一所載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數據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
- 級別三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美元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方法	主要不可觀察之 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與公平值 之關係
可供出售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67,833	第一級	活躍市場之掛牌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432,497	第一級	活躍市場之掛牌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海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7,577	第一級	活躍市場之掛牌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基金	55,148	第二級	金融機構提供的市價或每股 或單位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投資，票據(定義見 附註23(b))	4,683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貼現率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無風險報酬率	無風險報酬率越高，公平值 越低
				期權調整息差	期權調整息差越高，公平值 越低
				流動性溢價	流動性溢價越高，公平值 越低
非上市投資，無抵押債 券乙(定義見附註23(b))	7,326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及赫爾懷特模型	貼現率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無風險報酬率	無風險報酬率越高，公平值 越低
				期權調整息差	期權調整息差越高，公平值 越低
				流動性溢價	流動性溢價越高，公平值 越低

6.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續)

附註：就票據及無抵押債券乙而言，最重要之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為貼現率。倘輸入至估值模型之貼現率上調／下調0.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此等非上市投資之總賬面金額會分別減少／增加16,000美元及131,000美元。

該兩個年度內級別一、級別二及級別三之間並無轉撥。

公平值等級

	級別一 千美元	級別二 千美元	級別三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40,074	55,148	12,009	507,231
可供出售投資	67,833	—	—	67,833
	507,907	55,148	12,009	575,064

	級別一 千美元	級別二 千美元	級別三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82,111	45,162	29,271	356,544
可供出售投資	85,690	—	—	85,690
	367,801	45,162	29,271	442,234

6.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續)

公平值等級(續)

金融資產之級別三之公平值計量之對賬如下：

	無抵押債券甲 (定義見附註 23(a))		無抵押債券乙 (定義見附註 23(b))		可換股債券 (定義見附註 23(c))	非上市證券 總計
	千美元	票據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	—	—	—	—	—
購買	23,077	5,128	19,230	16,668	64,103	
於損益確認之虧損總額	(13,760)	(641)	(10,117)	(10,314)	(34,832)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9,317	4,487	9,113	6,354	29,271	
出售	(8,013)	—	(385)	(8,333)	(16,731)	
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收益總額	(1,304)	196	(1,402)	1,979	(531)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4,683	7,326	—	12,009	

計入損益之本年度盈虧總額中，531,000美元虧損(二零一三年：34,832,000美元)與報告期末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盈虧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已密切監控公平值計量之適當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

在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獲取之市場可觀察數據。就第三級之投資而言，本集團委聘第三方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並為模式建立適當之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

本集團委聘估值師就財務呈報目的對無抵押債券甲、無抵押債券乙、票據及可換股債券進行估值。作為估值過程步驟之一，管理層每半年匯報估值結果，並會由本公司董事會審閱。

有關用於釐定多項資產之公平值之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之資料均在上文披露。

7. 收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乃指銷售電解銅所產生之收益、物業租金收入及股息收入以及利息收入。本集團本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銷售電解銅	151,860	167,613
住宅物業租金收入	468	452
辦公室物業租金收入	261	183
來自買賣證券的股息收入	1,304	1,7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	2,777	2,304
	156,670	172,340

分部資料

向營運最高決策者(「營運最高決策者」)(即代表本公司執行董事)所提供的資料，旨在按業務種類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此外，就採礦業務而言，向營運最高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進一步根據採礦項目之地理位置進行分析。這亦是本集團安排和組織之基準。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營運及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 採礦業務 — 澳洲 — 於澳洲勘探、開採、選冶及銷售銅
- 金融工具投資 — 買賣證券、可供出售投資及可換股票據
- 物業投資 — 出租物業

有關於秘魯開採銅礦的營運分部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已出售(詳情載於附註35)。然而，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營運分部所貢獻之財務業績對本集團並不重大，故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單獨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採礦業務				
— 澳洲	151,860	167,613	(116,710)	15,003
— 秘魯	—	—	—	(23)
金融工具投資	4,081	4,092	83,546	(49,413)
物業投資	729	635	288	1,419
	156,670	172,340	(32,876)	(33,01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6,486)	747
中央行政費用			(14,617)	(15,67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49,14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撥回			(4,792)	1,313
財務費用			(1,517)	(1,369)
除稅前(虧損)溢利			(70,288)	201,146

以上呈報之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營運分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未分配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撥回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中央行政費用及財務費用之各分部業績。這是本集團向營運最高決策者呈報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基準。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

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分部資產：		
— 金融工具投資	592,158	463,089
— 物業投資	19,510	19,645
— 採礦業務 — 澳洲	222,396	399,709
分部資產合計	834,064	882,443
未分配之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825	194,6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84	2,957
— 其他	27,760	7,717
	157,769	205,322
綜合資產總計	991,833	1,087,765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調配資源而言，除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及衍生金融工具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報告及營運分部。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負債對各個分部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故有關負債並無載入向營運最高決策者提交的報告內，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負債。

利息收入均不會分配於相關的分部，但與此同時，各自的銀行結餘已分配於相關的分部。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投資 千美元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採礦業務 — 澳洲 千美元	採礦業務 — 秘魯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	-------------------	-------------	---------------------	---------------------	------------	-----------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所產生之收益	104,766	—	—	—	—	104,76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	(135)	—	—	—	(135)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	—	19,364	—	377	19,74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82,066)	—	(1,149)	(83,215)
於損益表中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減值虧損	—	—	(60,225)	—	—	(60,225)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虧損	—	—	(36,213)	—	—	(36,213)

二零一三年

	金融工具 投資 千美元	物業投資 千美元	採礦業務 — 澳洲 千美元 (經重列)	採礦業務 — 秘魯 千美元 (經重列)	未分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經重列)
--	-------------------	-------------	------------------------------	------------------------------	------------	--------------------

金額已包含計算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所產生之虧損	(49,499)	—	—	—	—	(49,49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1,238	—	—	—	1,238
新增非流動資產(附註)	—	—	59,877	—	192	60,06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	(61,886)	—	(1,393)	(63,279)
註銷勘探及評估資產	—	—	(1,687)	—	—	(1,687)

有關金額定期提供予營運最高決策者，但並不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之計量：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249,146	—	249,146
-----------	---	---	---	---------	---	---------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7. 收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之地區分析的披露乃根據上市證券於金融工具分部作投資買賣之所在地區市場、根據採礦業務分部所出售貨品交付之所在地及根據物業投資分部之物業所在地而進行，以及有關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不包括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金融工具)之資料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中國·香港除外	318	302	5,702	5,543
香港	4,492	4,425	15,992	17,060
澳洲	151,860	167,613	56,457	209,101
	156,670	172,340	78,151	231,704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客戶之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總額逾10%以上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客戶A ¹	75,516	144,542
客戶B ¹	70,643	23,071

¹ 來自澳洲採礦業務之收益

8. 銷售成本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折舊	79,653	59,515
鑽探及爆破、推土及礦石搬運	25,960	33,994
員工成本	21,486	24,722
直接物料	21,389	18,656
電費	12,766	14,997
油渣／燃油	7,949	8,359
經常費用	3,756	4,953
保養	1,973	2,849
設備租賃	623	720
已資本化生產剝採成本	(618)	(18,226)
存貨變動	(30,731)	(24,620)
	144,206	125,919

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86	2,892
外匯虧損淨額	(19,695)	(1,414)
註銷勘探及評估資產	—	(1,687)
其他	1,123	956
	(16,486)	747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

已付或應付九名(二零一三年：十四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姓名	基本薪酬津貼		二零一四年			總額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表現 相關獎金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美元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千美元	
趙渡(主席)	—	4,072	3,205	2	—	7,279
許銳暉	—	232	91	2	11	336
關錦鴻	—	142	115	2	8	267
李明通	—	135	90	2	8	235
徐正鴻	—	158	26	2	2	188
楊國瑜	—	150	38	2	8	198
于濱	15	—	—	—	—	15
唐素月	26	—	—	—	—	26
馬燕芬	26	—	—	—	—	26
	67	4,889	3,565	12	37	8,570

姓名	基本薪酬津貼		二零一三年			總額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表現 相關獎金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美元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千美元	
趙渡(主席)	—	3,013	3,205	2	4,225	10,445
鍾灝鼎(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	160	45	2	—	207
許銳暉	—	219	196	2	299	716
關錦鴻	—	140	192	2	89	423
李明通	—	150	205	2	89	446
Owen L. Hegarty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 三十日辭任)	—	299	795	1	(5,511)	(4,416)
徐正鴻	—	172	26	2	30	230
華宏驥(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	99	131	2	(283)	(51)
楊宜方(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辭任)	—	316	450	1	(79)	688
楊國瑜	—	142	39	2	89	272
于濱	16	—	—	—	—	16
唐素月	26	—	—	—	—	26
馬燕芬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獲委任)	6	—	—	—	—	6
陳錫華(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19	—	—	—	—	19
	67	4,710	5,284	18	(1,052)	9,027

趙渡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其披露於上文之酬金包括其作為主席提供服務的酬金，主席一職相等於最高行政人員。

應付予執行董事的表現相關獎金乃根據各位董事的表現釐定。於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b) 有關僱員酬金之資料

本集團五名酬金最高人士中，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在上文附註(a)內披露。

11. 財務費用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銀行透支之利息	25	306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之實際利息費用	1,492	1,063
	1,517	1,369

12.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0(a))	8,570	9,027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64	2,207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撥回)	4,755	(261)
其他員工成本	29,303	37,408
員工成本總額	44,592	48,381
減：資本化於		
勘探及評估資產	(2,212)	(4,706)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	(301)	(476)
存貨	(21,486)	(24,722)
行政費用中員工成本總額	20,593	18,477
核數師酬金	397	39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3,605	56,3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	85
已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144,206	125,919
根據經營租約就租賃樓宇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	1,333	490
及已計入：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 直接經營費用12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120,000美元)	603	515

13. 稅項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	21	8
澳洲預扣稅	523	1,593
秘魯資產增值稅	—	76,963
遞延稅項(附註19)	(9,088)	2,907
本年度稅項(抵免)開支	(8,544)	81,471

該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按照澳洲及秘魯適用之企業稅法，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30%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於兩個年度，香港集團實體及秘魯合營企業並未有應課稅溢利，故並沒有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及秘魯企業所得稅撥備。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30%的稅率(秘魯稅法規定之資產增值稅率)就代價506,400,000美元與本集團截至出售日期止於出售集團(定義見附註35)之注資總額約249,857,000美元的差額繳納出售於一間秘魯合營企業之間接投資產生的秘魯資產增值稅。

本年度之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溢利	(70,288)	201,146
按本地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附註)	26,935	(34,50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039)	(1,00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479	44,20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8,366)	(11,644)
利用之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4,058	36
澳洲預扣稅	(523)	(1,593)
秘魯資產增值稅(附註35)	—	(76,963)
本年度稅項抵免(開支)	8,544	(81,471)

附註：本集團主要營運所在司法權區香港及澳洲所採用之本地稅率分別為16.5%(二零一三年：16.5%)及30%(二零一三年：30%)。

14.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61,744)	119,675

	股份數目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098,309	27,147,095

本公司於計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尚未獲行使之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會被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該兩個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資本 工程 千美元	礦產物業及 開發資產 千美元	廠房及設備 千美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美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美元	傢俬及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船舶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經重列)	16,970	205,403	26,058	7,546	367	1,598	787	3,719	262,448
匯兌調整	587	671	60	13	—	3	—	—	1,334
添置	14,372	29,284	—	—	3	96	71	22	43,848
重新配置	(28,105)	21,149	6,514	111	—	331	—	—	—
出售/撤銷	—	—	(153)	—	(31)	(71)	—	—	(255)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3,824	256,507	32,479	7,670	339	1,957	858	3,741	307,375
匯兌調整	(442)	(29,645)	(3,709)	(691)	—	(164)	—	—	(34,651)
添置	1,917	5,126	—	—	17	76	90	194	7,420
重新配置	(3,455)	—	2,809	511	—	135	—	—	—
出售/撤銷	—	—	(87)	—	(16)	(4)	(70)	—	(177)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1,844	231,988	31,492	7,490	340	2,000	878	3,935	279,967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經重列)	—	71,401	5,774	1,760	162	234	575	1,954	81,860
匯兌調整	—	736	88	20	—	4	—	—	848
年度撥備	—	53,029	7,044	1,505	107	506	150	938	63,279
出售/撤銷時對銷	—	—	(98)	—	(27)	(45)	—	—	(170)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	125,166	12,808	3,285	242	699	725	2,892	145,817
匯兌調整	(7)	(14,887)	(1,527)	(372)	—	(64)	—	—	(16,857)
年度撥備	—	70,919	9,259	1,557	59	528	94	799	83,215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1,851	50,790	5,479	1,529	—	576	—	—	60,225
出售/撤銷時對銷	—	—	(60)	—	(16)	(3)	(70)	—	(149)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1,844	231,988	25,959	5,999	285	1,736	749	3,691	272,251
賬面值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	—	5,533	1,491	55	264	129	244	7,716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									
三十一日(經重列)									
	3,824	131,341	19,671	4,385	97	1,258	133	849	161,55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資本工程指興建礦山建築物及礦山基建及選冶設施。

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於權益區開始生產礦之項目乃根據銅礦之實際產量與總估計探明和概略儲量之比例採用產量單位法來計算撥備折舊。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折舊率為29%(二零一三年(經重列)：23%)。

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資本工程以及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除外)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廠房及設備	20%–33%，或礦山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土地及樓宇	2%
租賃物業裝修	20%–33%
傢俬及設備	10%–25%
汽車	25%
船舶	10%–25%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為239,000美元及79,653,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經重列)：117,000美元及59,515,000美元)已分別於年內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存貨。該等資本化成本為60,282,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經重列)：52,710,000美元)已於年內損益計入為已出售貨物成本。

年內，董事已對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中採礦銅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並確定多項該等資產出現減值。因此，已就採礦業務 — 澳洲分部所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為60,255,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無)。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計量使用價值金額時所用的折讓率為9.7%。

在年內銅價下跌的情況下，有跡象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出現減值，致使確認為減值虧損。因此，董事在評估減值時採用9.7%的折讓率對採礦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檢討。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為1,491,000美元(二零一三年：1,525,000美元)乃位於香港並作長期租賃。其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位於澳洲並作中期租賃。

16. 勘探及評估資產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38,756
匯兌調整	70
添置	13,362
於損益表確認撇銷	(1,687)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0,501
匯兌調整	(5,836)
添置	6,26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0,925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對所有進行中的勘探項目進行審閱，並決定停止於澳洲的四個礦物資源勘探權，因考慮現時銅價格及該區位置及該四個勘探權區域之進一步鑽探或不能與其他勘探區域產生協同效應。因此，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額撇銷該等勘探項目之賬面值1,687,000美元。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於審閱後認為無需於澳洲進一步就礦物停止勘探權。

17. 投資物業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公平值		
於年初	19,645	18,407
已於損益中確認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135)	1,238
於年末	19,510	19,645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位於香港並根據長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樓宇	13,808	14,102
位於中國並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樓宇	5,702	5,543
	19,510	19,645

本集團投資物業在報告期末之公平值，乃按獨立合資格專業物業估值師，於該等日期作出之估值達致。估值乃參照同類物業之市場成交價計算。

物業根據經營租約出租。

17. 投資物業(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值等級之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之公平值 千美元
位於香港之物業單位	13,808
位於中國之物業單位	5,702
	19,510

下表提供有關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資料之可觀察程度如何釐定該等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資料)，及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平值等級(級別三)之資料。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資料	主要不可觀察之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與公平值之關係	敏感性
1號物業 — 位於香港鰂魚涌 之物業	級別三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市場 交易之直接比較法，並 經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經考 慮位置及物業年期及位 置等其他個別因素得出 的每平方英尺6,310港元 之每平方英尺價格	每平方英尺價格小 幅上升將令公平 值大幅增加。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下降 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 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將增加 /減少1,830,000港元。
2號物業 — 位於香港鰂魚涌 之物業	級別三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市場 交易之直接比較法，並 經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經考 慮位置及物業年期及位 置等其他個別因素得出 的每平方英尺6,602港元 之每平方英尺價格	每平方英尺價格小 幅上升將令公平 值大幅增加。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下降 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 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將增加 /減少3,555,000港元。
3號物業 — 位於中國上海市 長寧區之物業	級別三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市場 交易之直接比較法，並 經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經考 慮位置及物業年期及位 置等其他個別因素得出 的每平方米人民幣22,708 元之每平方米價格	每平方米價格小幅 上升將令公平 值大幅增加。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下降 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 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將增加 /減少人民幣730,000元。
4號物業 — 位於中國深圳市 羅湖區之物業	級別三 基於類似物業可觀察市場 交易之直接比較法，並 經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 的狀況及位置	利用市場直接比較及經考 慮位置及物業年期及位 置等其他個別因素得出 的每平方米人民幣13,044 元之每平方米價格	每平方米價格小幅 上升將令公平 值大幅增加。	倘估值模型之市價上升/下降 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 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將增加 /減少人民幣1,030,000元。

於本年度內，級別三並無撥入或撥出。

18.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20,270 (5,689)	21,808 (3,466)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會籍	14,581 67,833 2,513	18,342 85,690 2,513
	84,927	106,54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非上市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證券買賣、投資控股及提供經紀及融資服務)的27,500,000股股份。該等27,500,000股股份佔被投資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09%。

由於合理公平值估算之範圍變化相當重要，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故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減值來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代價1,538,000美元出售2,000,000股股份後，產生出售收益205,000美元，本集團持有25,500,000股被投資公司股份，佔該被投資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2.86%。

管理層認為全球經濟環境持續動盪對該被投資公司的證券買賣與經紀及融資服務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故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參考可比較公司之公開資料使用可銷售性貼現率釐定該投資之公平值。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該非上市投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2,428,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812,000美元)。估值師採用市場法根據具有與被評估公司類似業務及類似業務模式的上市公司的市場價格及財務數據釐定市賬率。此外，估值師對被評估業務因其為非上市公司而缺乏流動性的業務採用20.14%的折讓率。估值的輸入數據為市賬率及流動性貼現。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包括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相關證券指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國際資源」)之1,650,328,571股股份(約佔8.72%股權)。於報告期末，上市股本證券乃按聯交所取得之市場競價報價釐定的公平值列賬。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投資重估儲備確認公平值收益為2,593,000美元。

18. 可供出售投資(續)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每股供股股份認購價0.16港元(基準為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獲配兩股供股股份)認購660,131,000股國際資源發行的供股股份。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四日交收該等供股股份。是次認購之總代價為105,621,000港元(相當於約13,541,000美元)。

本集團於國際資源(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投資計入上述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67,833,000美元(二零一三年：85,690,000美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投資指持有8.72%的國際資源普通股(二零一三年：8.72%)。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國際資源的投資乃根據市場買價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損失31,399,000美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二零一三年：無)。由於國際資源投資的公平值大幅下降至成本以下，故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26,53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無)，其已重新分類為投資重估儲備。

19. 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此有關暫時差異於未來抵銷，以及當前及過往年度於澳洲已確認勘探及評估及礦產物業及開發開支及變動：

	超出相關 折舊開支的 折舊免稅額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應計費用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經重列)	(25,430)	15,981	2,108	(1,039)	(8,380)
自損益中(扣除)計入	(1,733)	(5,093)	4,114	(195)	(2,907)
匯兌重新排列	(78)	(18)	49	(4)	(51)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27,241)	10,870	6,271	(1,238)	(11,338)
自損益中計入(扣除)	24,221	(9,631)	(5,541)	39	9,088
匯兌重新排列	3,020	(1,239)	(730)	145	1,196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	—	—	(1,054)	(1,054)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為307,087,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88,534,000美元)。由於未來溢利流量不可估計，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一三年：41,010,000美元)。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可扣稅暫時差額66,652,000美元。由於可能無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因此並無就相關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一三年：230,420,000美元)。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每年之實際利率為0.15%至2.5%(二零一三年：0.4%至3.5%)。

本集團提供若干與供應商合約條款有關之銀行擔保，據此，本集團有責任向銀行作出保障。截至報告期末，並無根據該等擔保提出申索。該等擔保之金額可視乎供應商合約所載合約條款之要求而不時變更。該等擔保以擔保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額為28,95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31,758,000美元)。

另一筆按金33,217,000美元(二零一三年：36,470,000美元)乃本集團按澳洲昆士蘭州政府要求就經營採礦業務或礦區關閉及相關礦區的環保復墾工作達致政府要求而支付予銀行(見附註27)。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年利率介乎2.33%至2.95%(二零一三年：2.85%至4.30%)。

21. 存貨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在製銅	67,759	75,028
電解銅	8,506	17,381
部件及耗用品	2,903	3,369
	79,168	95,778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128	17,868
減：呆壞賬撥備	—	—
	12,128	17,868
其他應收款項	32,327	11,4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44,455	29,296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0-60日	12,128	17,868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乃來自澳洲銷售電解銅之貿易應收款項。該等結餘自運送銅後一個月的第五個工作天到期。管理層認為，有關結餘已於年結日後悉數收訖，故毋須為其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其他應收款項內已包括收購一項可持作買賣投資之訂金25,0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無)及根據澳洲相關稅法及稅規之可收回消費稅以抵銷日後採礦營運產生之開支2,085,000美元(二零一三年：3,121,000美元)。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持作買賣投資(流動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432,497	274,546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之股本證券	7,577	7,565
投資基金	55,148	45,162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b)	4,683	—
	499,905	327,2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債務證券(附註a及b)	7,326	22,917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附註c)	—	6,354
	7,326	29,271
	507,231	356,544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按有關證券交易所取得之市場競價報價釐定。投資基金之公平值乃參考交易對手方金融機構所提供之基金相關資產價值而釐定。

本集團於國際資源(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投資計入上述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70,98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87,569,000美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投資指持有7.96%的國際資源之普通股(二零一三年：7.74%)。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若干非上市債務證券及非上市可換股債券如下：

- (a)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經紀以購買價18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23,077,000美元)收購一間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所發行之本金額為25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32,051,000美元)之非上市無抵押債券(「無抵押債券甲」)，其按每年2.5%之票面利率計息，並可由發行人於到期日前隨時或於到期當日以本金額加贖回日期之應計利息贖回。無抵押債券甲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四日或經延長到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倘發行人於延長期限之前任何時間以經調整票面利率12.5%向債券持有人發出延長通知)屆滿時償還。

無抵押債券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作出之估值達致。無抵押債券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採用市場上信貸狀況、信貸質素相似之工具當時適用之利率30.48%及經考慮無抵押債券甲延期之可能性後以貼現現金流法計算得出。嵌入式衍生工具(發行人之延期購股權)之公平值為10,791,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內確認公平值變動虧損為13,760,000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出售無抵押債券甲，代價為62,500,000港元(相等於約8,013,000美元)。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出售虧損為1,304,000美元。

- (b)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購買價4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5,128,000美元)收購一間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所發行之非上市無抵押貸款票據(「票據」)及以15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19,230,000美元)收購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發行之非上市無抵押債券(「無抵押債券乙」)。

本金額為40,000,000港元之票據按每年6%之票面利率計息，並可由發行人於到期日前隨時或於到期當日以本金額加贖回日期之應計利息贖回。票據須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屆滿時須予償還。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票據債務部分之公平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以20.02%之利率利用現金流貼現法釐定。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之收益為19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虧損641,000美元)。

本金額為147,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債券乙按每年5%之票面利率計息，發行人可自發行日期起三十日後至到期日之前隨時以本金額加贖回日期之應計利息贖回。無抵押債券乙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屆滿時須予償還。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b) (續)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一部分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相等於約385,000美元)的無抵押債券乙，代價為3,000,000港元，因此於損益確認收益為207,000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抵押債券乙債務部分之公平值乃使用現行市場利率25.39%釐定為折現現金流量，而發行人提前贖回權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使用赫然—懷特模型釐定。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內確認公平值變動虧損為1,609,000美元(二零一三年：10,117,000美元)。

(c)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購買價13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16,668,000美元)收購一間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發行之非上市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為13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之票面利率為零，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到期。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至到期日期間內，本集團隨時有權透過給予發行人事先書面通知，以初步兌換價9.902港元將任何部分可換股債券(金額為10,000,000港元或其完整倍數)兌換為發行人之普通股，惟受限於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所列明之調整。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至到期日期間內，發行人有權以面值隨時贖回可換股債券之全部或部分尚未兌換本金總額。

由可換股債券之債務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組成的混合工具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且其後以公平值計量。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公平值減少10,314,000美元乃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該日作出之估值釐定。可換股債券債務部分之公平值乃使用現行市場利率35.79%釐定，而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包括兌換權及發行人之提前贖回權)之公平值乃根據以下數據使用FinCAD釐定：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可換股債券發行人於估值日期之股價：	0.345港元
行使價：	9.902港元
預期年期：	3.16年
預期波幅：	94.36%
股息率：	無
無風險報酬率：	0.28%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c) (續)

預計波幅乃根據發行人之股價及同類可換股債券之年期釐定。零股息率乃根據發行人於過去一年未派付股息釐定。無風險報酬率乃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收益率及同類可換股債券預期年期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6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8,333,000美元)出售可換股債券。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損益確認出售收益為1,979,000美元。

24. 衍生金融工具

	即期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衍生金融資產(非在對沖賬戶下)		
有色金屬期貨合約(附註)	—	2,310
衍生金融負債(非在對沖賬戶下)		
有色金屬期貨合約(附註)	617	—

附註：有色金屬期貨合約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期貨價格	標準買賣單位	總單位	到期日
銅期貨合約：			
以7,075美元購買及以6,932美元出售(以淨價支付)	25噸	60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三日
以7,093美元購買及以6,932美元出售(以淨價支付)	25噸	100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三日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期貨價格	標準買賣單位	總單位	到期日
銅期貨合約：			
以7,838美元購買及以8,300美元出售(以淨價支付)	25噸	200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日

24. 衍生金融工具(續)

銅期貨合約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亦無實際對沖效果。因此，公平值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銅期貨合約之公平值乃按金融機構所報價格為基準釐定。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列為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當日呈列之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0-30日)	640	4,740
其他應付款項	11,558	14,179
	12,198	18,919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日。本集團具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130,000,000澳元(相等於約110,073,000美元)及額外或然代價收購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CSTLA」)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相關協議，本集團須(i)於CSTLA生產首10,000噸電解銅後，支付額外2,500,000澳元及(ii)於對含有25,000噸銅含量之額外礦儲量施工後，進一步支付2,500,000澳元。(i)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2,305,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2,607,000美元)及(ii)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2,305,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2,607,000美元)所述之責任乃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撥備之責任之估計公平值。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10,000噸完成生產，而2,607,000美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結清。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外礦儲量尚未施工，而餘數2,500,000澳元(相等於約2,305,000美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亦包括就於澳洲根據相關進行之銷售規則及規例，分別為839,000美元及1,346,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163,000美元及1,386,000美元)之應付消費稅及應付澳洲政府許可費。

26. 應付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7.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按照澳洲之相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有責任於其銅礦關閉時承擔復墾成本。而礦區復墾成本撥備乃根據上述地區的當地規則及規例而估計。

27.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續)

復墾成本乃根據現行監管規定的要求作出估計，並按復墾時的未來現金開支的淨現值釐定。預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CSTLA將出現礦區復墾成本之現金外流。復墾成本乃資本化作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產量單位法於礦區的年期內攤銷。

已就處理該等復墾成本向澳洲昆士蘭州政府環境與保護文化遺產部提供銀行擔保為33,217,000美元(二零一三年：36,470,000美元)(見附註20)。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18,063
匯兌調整	53
添置	8,947
實際利息	1,063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8,126
匯兌調整	(3,254)
添置	2,570
實際利息	1,492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8,934

28.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0,000	5,000,000,000港元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27,262,396,961	349,518
股份購回及註銷(附註)	(164,088,000)	(2,104)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27,098,308,961	347,414

附註：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提升本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本公司已透過聯交所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以總金額21,360,000港元(相等於約2,739,000美元)購回其本公司之164,088,000股普通股，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金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二年七月	155,120,000	0.134	0.118	20,317,328
二零一二年八月	2,456,000	0.114	0.113	279,493
二零一二年九月	6,512,000	0.118	0.115	763,880

28. 股本 (續)

附註：(續)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購回股份均已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藉該等已購回及註銷股份之面值而減少。

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營辦一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存入由受託人管理之基金，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強積金計劃由僱員與本集團每月供款，供款比率為僱員相關收入之5%，惟僱員每月供款不得超過1,250港元(相等於約160美元)(二零一三年：每月1,000港元(相等於約128美元)及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開始每月1,250港元(相等於約160美元))。

本集團位於澳洲之附屬公司僱員及位於秘魯之合營企業分別為Compulsory Superannuation Guarantee Contributions及社會保障金之成員，該等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須為退休福利提供薪酬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僅須就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作出定額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提供款項計入損益為52,000美元(二零一三年：70,000美元)。本集團亦向於澳洲運作中的退休金及秘魯的社會保障金分別作出供款1,922,000美元(二零一三年：2,139,000美元)及零美元(二零一三年：16,000美元)，且該等出資金額已計入損益，或資本化為勘探及評估資產、礦產物業及開發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存貨，以及根據其性質計入銷售成本。

30.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而須於下列期間支付未來最低租約之承擔：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關於租賃樓宇：		
一年內	1,340	964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87	1,465
	2,827	2,429

經營租約款項乃指本集團因其若干租用物業而應付之租金。議定之租約期限平均為兩年。

30. 經營租約安排(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客簽訂以下付予給本集團的未來最低租約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一年內	546	397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15	65
	861	462

議定之租約期限平均為兩年。

31.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135	912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	2,759	395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僱員(包括現有及獲提名董事)、諮詢人、顧問、代理、承包商、客戶及供應商(統稱「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該計劃目的是吸引、挽留及激勵參與者為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及擴展而努力，以及提供獎勵以鼓勵參與者共享彼等透過本身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本公司成果。根據該計劃而可供發行本公司股份總數為2,665,483,035股，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已發行股本之10%。

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因向其一參與者已授及將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惟建議獲授購股權人士獲本公司股東在準承授人及其聯繫人不得投票之情況下於股東大會上批准除外。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99,500,000股(二零一三年：380,5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0.4%(二零一三年：1.4%)。

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於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釐定之期間隨時行使。該期間由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惟可根據有關規定提早終止，而董事會可於購股權可行使期間對行使購股權制訂限制。購股權之認購價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無論如何不低於以下之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代價1.00港元。

以下列表披露本公司於該兩年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

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附註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三年	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年內沒收	三月三十一日	註銷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a)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290,000,000	(85,000,000)	205,000,000	(205,000,000)	—
	(a)	30.09.2010	30.09.2011–29.09.2015	0.2350	16,000,000	(16,000,000)	—	—	—
董事合計					306,000,000	(101,000,000)	205,000,000	(205,000,000)	—
本集團僱員	(a)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16,800,000	(8,000,000)	8,800,000	(8,800,000)	—
	(a)	30.09.2010	30.09.2011–29.09.2015	0.2350	20,000,000	—	20,000,000	(20,000,000)	—
	(a)	05.12.2010	05.12.2011–04.12.2015	0.2350	10,000,000	(10,000,000)	—	—	—
	(a)	13.12.2010	13.12.2011–12.12.2015	0.2700	16,000,000	—	16,000,000	(16,000,000)	—
	(a)	28.02.2011	28.02.2012–27.02.2016	0.2350	30,000,000	(16,800,000)	13,200,000	(13,200,000)	—
僱員合計					92,800,000	(34,800,000)	58,000,000	(58,000,000)	—
A組合計					398,800,000	(135,800,000)	263,000,000	(263,000,000)	—
董事	(b)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110,000,000	(40,000,000)	70,000,000	—	70,000,000
	(b)	30.09.2010	30.09.2011–29.09.2015	0.2350	4,000,000	(4,000,000)	—	—	—
	(b)	03.10.2011	03.10.2012–02.10.2016	0.2000	100,000,000	(100,000,000)	—	—	—
董事合計					214,000,000	(144,000,000)	70,000,000	—	70,000,000
本集團僱員	(b)	02.09.2010	17.09.2011–16.09.2015	0.2000	57,200,000	(31,000,000)	26,200,000	(8,000,000)	18,200,000
	(b)	13.12.2010	13.12.2011–12.12.2015	0.2700	4,000,000	—	4,000,000	—	4,000,000
	(b)	28.02.2011	28.02.2012–27.02.2016	0.2350	43,500,000	(26,200,000)	17,300,000	(10,000,000)	7,300,000
僱員合計					104,700,000	(57,200,000)	47,500,000	(18,000,000)	29,500,000
B組合計					318,700,000	(201,200,000)	117,500,000	(18,000,000)	99,500,000
本集團顧問	(c)	30.09.2011	01.10.2011–30.09.2012	0.2000	50,000,000	(50,000,000)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0.2075	0.2066	0.2083	0.2094	0.2054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續)

附註：

(a) 該等購股權(「A組」購股權)之歸屬條件如下：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由Mina Justa項目(定義見附註35)首次生產銅時歸屬；及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Mina Justa項目之選冶廠投入運作並達到其設計產能，且於連續六個月期間介乎於經董事會批准之開採進度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偏差範圍內時歸屬。

(b) 該等購股權(「B組」購股權)之歸屬條件如下：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隨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連續三十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時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LA連續六個月期間每月平均生產2,300噸可銷售銅產時歸屬；及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CSTLA達至75,000噸累計可銷售電解銅產時歸屬。

(c) 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後一日即時歸屬。

根據購股權協議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三名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購股權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彼等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須待購股權協議項下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協議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四年	
	日期				四月一日	年內沒收	三月三十一日	年內註銷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24.03.2010	22.06.2011-21.06.2015	0.2000	305,000,000	(90,000,000)	215,000,000	(215,000,000)		—	
董事	24.03.2010	06.07.2011-05.07.2015	0.2000	1,220,000,000	(360,000,000)	860,000,000	(860,000,000)		—	
合計				1,525,000,000	(450,000,000)	1,075,000,000	(1,075,000,000)		—	

歸屬條件：

- (i)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將於緊接達成(a)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及(b)股東批准發行購股權及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發行之股份之條件起計十二個月後股份連續三十日期間之平均收市價不低於行使價之200%(「首項事件」)，或第二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及第三項事件(定義見下文)同告達成而首項事件並無發生時歸屬；及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根據購股權協議授出之購股權(續)

歸屬條件：(續)

- (ii)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a)將於完成收購Chariot Resources Limited及其於秘魯合營企業之70%權益後由Mina Justa項目首次生產銅時歸屬；或於完成收購CSTLA全部已發行股本後CSTLA生產銅後十二個月後歸屬(「第二項事件」)；及
- (iii)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a)將於Mina Justa項目之加工廠投入運作並連續六個月期間達到其設計產能，偏差不超過董事會批准之開採時間表及計劃所界定首年平均產量10%範圍時歸屬，而該時間表及計劃旨在於完成收購Chariot集團後四個月期間內完成；或(b)於完成收購CSTLA(「第三項事件」)後由CSTLA的礦產業務達至年產25,000噸銅後十二個月歸屬。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2054港元(相等於0.0263美元)(二零一三年：0.2022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之全部B組購股權於達成歸屬條件時及自生效日期起計最多五年期間有效。於各購股權歸屬期內，獲授購股權者須仍以本集團董事身份為本集團服務。

於各情況下，概無購股權會於購股權生效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前任何時間歸屬。

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模型釐訂。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於歸屬期間按契約十二個月期間或管理層對所述歸屬條件獲達成之時所作估計而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訂其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會於損益表中確認，而購股權儲備亦相應地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8,000,000份購股權因僱員辭職而在歸屬前被沒收，先前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65,000美元轉撥至累計虧損。

3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根據購股權協議授出之購股權(續)

此外，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出售Mina Justa項目(定義見附註35)，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註銷有關購股權，並將有關註銷入賬作為先前授出的1,338,000,000份購股權的加快歸屬，並因此將原來會確認為尚餘歸屬期收取服務的3,243,000美元即時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於損益中確認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為1,535,000美元。而35,398,000美元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直接轉撥至累計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期終尚餘的購股權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為14,000美元。因此，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4,792,000美元於年內損益表中確認(二零一三年：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撥回淨額1,313,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95,000,000及82,000,000份購股權在歸屬前因董事及僱員辭職而被沒收，並分別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6,208,000美元及330,000美元。此外，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現行生產計劃，並認為無法達到澳洲附屬公司之採礦業務在連續六個月期間實現每個月2,300噸之可銷售銅的條件。預期將予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經已減少，根據同一生產計劃，管理層亦預期實現年產25,000噸及累計可銷售75,000噸電解銅(另外兩個歸屬條件)之時間將會延後，因此，已分別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為519,000美元及1,182,000美元。

33. 關連方披露

年內，董事(亦為主要管理層)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短期福利	8,521	10,061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撥回)(附註)	37	(1,052)
退休福利	12	18
	8,570	9,027

附註：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撥回)指根據該計劃及購股權協議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部分公平值總額，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損益中。

34.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及已繳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及已繳資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直接	間接	
中國科技秘書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	提供秘書服務及投資控股
CST Minerals Lady Annie Pty Limited	澳洲	2澳元	2澳元	—	100%	於澳洲進行銅勘探、採礦、選冶及銷售
Deep Bow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美元	—	100%	持有船舶
Isenber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2港元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Jabour Limited	香港	2港元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Kingarm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港元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立天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27,490,481港元	3港元	—	100%	證券投資
溢輝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2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營運主要受上述公司影響，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兩年內任何時間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影響不大的其他附屬公司。大部分該等附屬公司在香港營運。該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營業務	主要營業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暫無營業	香港	12	18
投資控股	香港	25	24
採礦業務	澳洲	1	1
證券投資	香港	4	3
		42	46

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所有權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投票權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比例		比例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中國科技(遠東)有限公司	香港	49%	49%	49%	49%	—	—	6	6

35.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委聘獨立財務顧問就出售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ST Resources Limited向本公司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而CST Resources Limited間接擁有秘魯合營企業Marcobre S.A.C.的70%權益，Marcobre S.A.C.持有位於秘魯銅礦(「Mina Justa項目」)的全部採礦區產業及發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Cumbres Andinas S.A. (「買方」)訂立一份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以出售CST Resources Limited，其總代價為506,400,000美元，即現金代價505,000,000美元加買方償還的現金付款1,400,000美元(以補償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至完成日期期間向Marcobre S.A.C.作出的注資)，扣除買方按照秘魯相關規定及規例所保留的資產增值稅。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完成。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出售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分析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229
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	11,0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3)
已出售資產淨值	250,18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總現金代價	506,400
已出售資產淨值	(250,185)
出售附屬公司之交易成本	(7,069)
出售收益	249,146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506,400
減：秘魯資產增值稅(附註13)	(76,963)
減：已付交易成本	(1,419)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6)
	426,922

除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及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集團對集團的損益及現金流量沒有作出任何重大貢獻。

3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	24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083	6,572
可供出售資產	2,025	2,0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844	9,649
其他應收款項	913	48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81,624	710,0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95,151	187,492
	899,756	916,499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81	366
衍生金融工具	617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608	8,879
	8,506	9,245
	891,250	907,25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7,414	347,414
儲備	543,836	559,840
權益總額	891,250	907,254

3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附註a)	其他資本 儲備 千美元 (附註b)	認股權證 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349,518	498,118	4,503	128,275	9	41,806	(77,228)	945,001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33,695)	(33,695)
購回股份	(2,104)	(635)	—	—	—	—	—	(2,739)
撥回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	—	—	—	—	—	(1,313)	—	(1,313)
購股權失效	—	—	—	—	—	(9,275)	9,275	—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47,414	497,483	4,503	128,275	9	31,218	(101,648)	907,254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20,796)	(20,79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	—	—	—	—	—	1,549	—	1,549
購股權失效	—	—	—	—	—	(65)	65	—
註銷未歸屬之購股權	—	—	—	—	—	3,243	—	3,243
於註銷購股權時轉撥	—	—	—	—	—	(35,398)	35,398	—
認股權證失效	—	—	—	—	(9)	—	9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47,414	497,483	4,503	128,275	—	547	(86,972)	891,250

附註：

- (a) 本公司之資本儲備乃指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完成公司重組時所購入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因交換該等股份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 (b) 本公司之其他資本儲備乃指因於過往年度註銷已繳股本而產生之貸方結餘。

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業績					
本年度(虧損)溢利	(61,744)	119,675	(53,881)	(25,987)	(7,228)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經重列)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991,833	1,087,765	963,765	983,596	319,506
總負債	(47,327)	(62,386)	(57,052)	(48,262)	(1,823)
淨資產	944,506	1,025,379	906,713	935,334	317,683

附註：

- 於二零一一年，由於管理層控制及監察本集團之表現及財務狀況以美元為基礎，本集團已將其呈列貨幣由港元改為美元以有利於呈列更多相關資料，並使國際投資者更易將本集團與國際同業進行比較。為使保存與本年度財務數據之可比性，二零一零年之比較數字因此已作重列。
- 為符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本集團已就二零一四年之生產剝採成本採納一項新的會計政策。由於採納新會計政策，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之數字已予以調整。

地點	用途	租約期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羅湖區 建設路39號 東方廣場 1104-1107室 及2501-2512室	商業	中期租約
中國 上海市 長寧區 遵義南路88號 協泰中心 18層東部 及2601室 及地下一層20號車位	商業	中期租約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1號 豐榮苑2樓B室 3樓A及B室 5樓B室 16至23樓A、B及C室	住宅	長期租約
香港 港灣道1號 會展中心西翼 會景閣 20樓10室	住宅	長期租約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渡先生(主席)
許銳暉先生(總經理)
李明通先生(首席財務官)
徐正鴻先生
關錦鴻先生
楊國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濱先生
唐素月小姐
馬燕芬小姐

公司秘書

周劍恆先生

註冊辦事處

First Floor
Caledonian House
69 Dr. Roy's Drive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45樓4503-05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he R&H Trust Co. Ltd.
Windward 1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897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5

公司網站

www.cstmining.com

中科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註冊辦事處

First Floor, Caledonian House, 69 Dr. Roy's Drive,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辦事處

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45樓4503-05室

www.cstmining.com

